

国环评证乙字第 2706 号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 迎丰电站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茶陵县祥云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绿鸿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日期: 2020 年 9 月

迎丰电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修改说明

序号	修改内容	修改情况	备注
1	补充说明项目地性质	已补充	P3
2	补充高水河水文参数,水功能区划,核实有饮用水功能、取水点位置,说明自来水厂的基本情况	已补充	P10、P11
3	核实润滑油、变压器油的年使用量及最大贮存量,说明贮存情况,并核实危废产生量,提出油类、危废规范贮存要求及应急措施。	已修改	P5、P38、P46
4	进一步核实拦污栅隔离固废的产生量。	已修改	P27
5	补充水坝、电站排水口坐标,进一步核实高水河减脱水长度,完善水生态影响分析	已修改	P9、P6、P41、P42
6	核实生态流量,完善生态流量保证措施	已核实	P4
7	进一步分析与《茶陵县中小河流水资源开发规划》和《茶陵县小水电的“一站一策”实施方案》的相符性	已修改	P50
8	鱼类生态增殖放流方案;完善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一览表、生态红线、平面布置图	已修改	P41、P48、附图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母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目录

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1 -
2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 8 -
3	环境质量状况.....	- 15 -
4	评价适用标准.....	- 22 -
5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25 -
6	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 29 -
7	环境影响分析.....	- 30 -
8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 55 -
9	结论与建议.....	- 56 -

附图

附图 1：地理位置

附图 2：项目周边环境敏感目标图

附图 3：地表水环境监测点位图（含水系图）

附图 4：土壤环境监测点位图

附图 5：声环境监测点位图

附图 6：电站与拦水坝位置关系图

附图 7：电站布置图

附图 8：本项目与虎踞镇自来水厂迎丰村取水口位置关系图

附图 9：现场照片

附图 10：沅水茶陵段中华倒刺鲃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与项目位置关系图

附件

附件 1：环评委托书

附件 2：营业执照

附件 3：取水许可证

附件 4：茶陵县发展和改革局立项批复

附件 5：项目选址意见书

附件 6：“一站一策”表

附件 7：《湖南省茶陵县小水电清理整改“一站一策”实施方案》专家复核意见

附件 8：《湖南省小水电清理整改有关问题解答》（湘水函〔2019〕179 号）

附件 9：《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对小水电清理整改环评手续完善和补办有关问题解答的复函》

附件 10：关于开展株洲市小水电清理整顿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

附件 11：环境检测报告

附表

附表 1：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附表 2：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附表 3：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附表 4：土壤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附表 5：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

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迎丰电站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茶陵县祥云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熊勇	联系人		熊勇	
通讯地址	茶陵县虎踞镇迎丰村石冲组				
联系电话	15873349273	传真	/	邮政编码	412000
建设地点	茶陵县虎踞镇迎丰村石冲组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完善环评手续	行业类别及代码		水力发电 D4413	
占地面积（m ² ）	238.44	绿化面积（m ² ）		/	
总投资（万元）	260	环保投资（万元）	17.6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6.8%
评价经费（万元）	-	预计投产日期		已投产	

1.1 项目内容及规模

1.1.1 项目由来

迎丰电站位于茶陵县虎踞镇迎丰村，拦河坝位于湘江-洣水一级支流高水河，坝址所在经纬度为 E113° 29′ 24.24″，N26° 55′ 35.77″。迎丰电站工程由拦河坝、明渠、暗渠、隧洞、前池、压力管道、电站厂房等建筑物组成。电站工程于 2006 年 9 月动建设，2008 年 2 月投产运行，总装机容量为 700kw（1×200kw+1×500kw）。设计水头 116m，设计流量分别为 0.9m³/s，多年平均发电量为 60 万千瓦时。

坝址以上控制流域面积 15.89km²，多年平均流量 0.38m³/s，多年平均径流量 0.1198 亿 m³。引水坝坝型为砂石混凝土坝，坝顶高程 358m，坝长 12m，坝高 2m，调节性能为无调节，开发方式为引水式。工程等别为 V 等，永久建筑物为 5 级建筑物，次要建筑物为 5 级建筑物，是一座以发电为主，兼顾灌溉任务的小型水利水电工程。

2018 年，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建设，坚决纠正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情况审计等发现的小水电违规建设、影响生态环境等突出问题，保护河流生态环境，根据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国家四部委《关于开展长江经济带

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的意见》（水电[2018]312号），2019年3月29日，湖南省水利厅、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和湖南省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印发<湖南省小水电清理整改实施方案>的通知》（湘水发[2019]4号），2020年1月8日，株洲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下发《关于开展我市小水电清理整改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株环办[2020]1号）以及茶陵县人民政府2019年9月25日发布的茶陵县小水电清理整改问题核查工作台账可知，县域范围内对现有的41座水电站进行了核查，确定迎丰电站属于整改类水电站，目前已编制《湖南省茶陵县高迎、迎丰电站小水电清理整改“一站一策”实施方案》，方案要求需补办环评手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7年9月1日起施行）及《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中的有关规定：“三十一、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中的“89水力发电”规定，“总装机1000千瓦及以上；抽水蓄能电站；涉及环境敏感区的”应当编制报告书；其他应编制报告表，本项目总装机700kw，根据《湖南省茶陵县高迎、迎丰电站小水电清理整改“一站一策”实施方案》，本项目不涉及生态红线范围内及环境敏感区【敏感区：第三条（一）中的全部区域（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海洋特别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第三条（二）中的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因此编制报告表，同时，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输变电工程》（HJ24-2014）及《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100KV及以下输变电电磁辐射属于豁免范围，因此本项目升压站属于豁免范围，不进行评价。

为此，茶陵县祥云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特委托湖南绿鸿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承担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单位接收委托后，对项目进行了现场踏勘和资料收集，在工程分析及影响分析的基础上，按相关技术规范编制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1.1.2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迎丰电站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茶陵县虎踞镇迎丰村

发电方式：引水式

总装机容量：700kw（1×200kw+1×500kw）

建设性质：完善环评手续

取水点：洙水一级支流高水河

退水点：洙水一级支流高水河

总投资额：260 万元

1.1.3 占地及搬迁安置

发电站房：电站征用土地均为当时的未利用荒地，未占用耕地、林地、宅基地，不涉及移民安置问题，根据附件 5 项目选址意见书，本项目用为供电用地，项目占地面积约 238.44m²。

水库大坝：根据现场踏勘情况，主要为荒地，未占用基本农田，不涉及移民安置。

1.1.4 工程等级和标准

水电站总装机容量为 700kw（1×200kw+1×500kw），按照水利水电工程防洪等级划分，工程等级为 V 级，明渠、暗渠、隧洞、压力管道、发电厂房等永久性建筑物为 5 级建筑物。

1.1.5 项目组成及规模

1、项目组成及其规模见下表。

表 1-1 .项目组成一览表

类型	内容	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挡水坝	拦河坝为砂石混凝土坝，坝顶高程 358m，坝长 12m，坝高 2m，拦河坝泄水方式为坝顶溢流。	已建成
	明渠	全长 3990m，断面尺寸 0.9m×1.1m(宽×高)，设计过流量 0.9m ³ /s	已建成
	暗渠	全长 30m，断面尺寸 0.9m×1.1m(宽×高)，设计过流量 0.9m ³ /s	已建成
	隧洞	全长 620m，断面尺寸 0.9m×0.9m(宽×高)，设计过流量 0.9m ³ /s	已建成
	前池	断面尺寸 8.5m×5.5m×6.5m(长×宽×深)，正常水位 2.5m	已建成
	压力管道	116m，直径 800mm，壁厚 10mm	已建成
	拦污栅	钢制，1.5m×1.3m(长×宽)	已建成
	发电站房	砖混结构，16.04m×8.44m×6.6m(长×宽×高)	已建成
	升压站	露天式	已建成

储运工程	工具库区	无	-
辅助工程	值班室	6.72 m ²	已建成
	办公室	14.26 m ²	已建成
公用工程	供电	自给	已建成
	给水	山泉水	已建成
环保工程	水污染防治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用于农田灌溉，不外排	已建成
	噪声污染防治	低噪设备、设备减震、厂房隔声	已建成
	固废污染防治	生活垃圾采用垃圾桶收集定期由环卫部门处置；新增危废暂存间，废油采用废油桶收集后与含油抹布分类在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整改新增危废间
	生态保护与修复	据《湖南省茶陵县高迎、迎丰电站小水电清理整改“一站一策”实施方案》要求，对电站现有生态流量泄放设施进行改造，本次设计的下泄设施在现有斜拉闸底部设置水泥隔墩，高度为0.1m，使其达到无人控制的要求，保证河道流量能无节制进行下泄；安装生态流量在线监控，在电站泄放设施处安装视频监测设施，通过摄像头拍摄生态流量泄放视频，并上传政府监管平台备查，保证下泄生态流量不小于0.019m ³ /s。每年进行增殖流放，减轻对水生态的影响。	本次改造

2、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见下表。

表 1-2.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一	进水口		
1	型式：无压开敞式		
二	明渠	米	
1	长度	米	3990
2	断面尺寸(宽×高)	米	0.9×1.1
三	暗渠	米	
1	长度	米	30
2	断面尺寸(宽×高)	米	0.9×1.1
四	隧洞		
1	长度	米	620
2	断面尺寸(宽×高)	米	0.9×0.9
五	前池		
1	断面尺寸(长×宽×深)	米	8.5×5.5×6.5
六	压力管道		
1	主管长度	米	116

2	主管直径	米	0.8
四	发电厂房		
1	型式：钢混结构		
2	厂房尺寸（长×宽×高）	米	16.04×8.44×6.6
五	升压站		
1	型式：露天式		
2	面积	平米	10
六	水轮机		
1	台数	台	2
2	型号：0.2-42/1×9、0.9-50/1×4		
3	单机容量	千瓦	200/500
4	转速	转/分	740-1325
七	发电机		
1	台数	台	2
2	型号：SFA-200--6/740、SFA-500--8/990		200/500
八	电站效益指标		
1	装机容量	千瓦	700
2	保证出力	千瓦	700
3	多年平均发电量	万千瓦时	60
4	年利用小时数	小时	4010

3、主要机械设备见下表。

表 1-3. 项目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型号
1	水轮机	台	2	0.2-42/1×9、0.9-50/1×4
2	发电机	台	2	SFA-200--6/740、SFA-500--8/990
3	变压器	台	1	S9-800/13

表 1-4 水电站水轮发电机组主要参数表

水轮机				发电机		
出力 KW	转速 r/min	水头 m	额定流量 m³/s	额定容量 kVA	功率因素	额定转速 r/min
700	740	116	0.9	700	0.8	1000
注：水轮机效率 85%，发电机效率 80%						

1.1.6 原辅材料消耗

本项目原辅材料、能耗消耗见下表。

表 1-5. 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来源
1	水	27m³/a	山泉水
2	电	1000kw/a	电站自发电，停电时候采用电网供电
3	汽轮机油	40kg/年	密闭储存至机房内，最大储存量 40kg

4	变压器油	10kg	项目厂区内无暂存，由生产厂家进行加注
---	------	------	--------------------

1.1.7 给排水及供电

项目不设食堂，工作人员为 2 人，生活用水来源于山泉水，用水量为 27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根据《取水许可证》，电站取水量为 1340 万 m³/a，取水用于发电站发电，无损耗。尾水量为 1340 万 m³/a，取自于高水河，尾水退回高水河。

项目正常运转时用电自给，停机时由当地电网供给。

1.1.8 劳动定员及运行方式

电站劳动定员 2 人，年工作 300 天。工作期间在不在电站食宿。

本电站为引水式电站，发电水源取自于高水河，水流经明渠、暗渠、隧洞引至压力前池，再经压力管道进入水轮机运转发电，产生的电通过升压站升压后经输变电线并入国家电网。

1.1.9 工程减水河段调查

(1) 用水情况调查

项目引水坝下游减脱水河段为引水坝后至电站尾水排口处，总长约 1.9km，减脱水段距离较短，减脱水河段两岸分布有山林地，无农田，减脱水段用水功能仅为生态用水。

(2) 排污口调查

根据现场调查情况，项目区内无重大点污染源和工业污染源。

1.1.10 生态下泄方案

据《湖南省茶陵县高迎、迎丰电站小水电清理整改“一站一策”实施方案》要求，对电站现有生态流量泄流设施进行改造，满足生态流量下泄；安装生态流量在线监控，在电站泄放设施处安装视频监控设施，通过摄像头拍摄生态流量泄放视频，并上传政府监管平台备查，保证下泄生态流量不小于 0.019m³/s。每年进行增殖流放，减轻对水生态的影响。

1.2 与项目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及整改要求

迎丰电站位于茶陵县虎踞镇迎丰村，水电站选址不涉及鱼类种质资源保护区，所在区域未发现回游鱼类资源，项目所在地为典型的山地农村地区，周边无其他大型工业企业。迎丰电站于 2006 年 9 月开工建设，2008 年 2 月投产运行。

通过现场调查，对项目的环境及其保护措施总结如下：

（1）电站员工较少，为本地居民，每天两位工作人员值班留守发电厂房，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镇环卫部门处理，设旱厕，生活污水用农肥，对环境影响较小，符合环境保护要求。

（2）生活垃圾收集后由镇环卫部门处理，含油抹布、水轮机产生的废润滑油属于危险废物，目前电站厂房内无专门的危废暂存间，危废未送有资质单位，本环评要求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要求设置危废暂存间，产生的危废要求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3）电站工程区无其他矿产等特殊自然污染源，流域内无工矿企业，非农业人口很少，对现状河水环境影响较小。发电水源取自于高水河，对农田灌溉和生活用水影响小，不会造成大的生态问题。综合评价结论为：整改类。

（4）根据《湖南省茶陵县高迎、迎丰电站小水电清理整改“一站一策”实施方案》要求：

- 1、补办环评审批、土地预审手续；
- 2、核定生态流量值；
- 3、生态流量下泄改造；
- 4、建设生态流量监测设施；
- 2、水环境、水生态修复；
- 3、消除安全隐患；

表 1-6. 迎丰电站现有问题即整改措施

序号	存在问题	整改措施
1	废润滑油未送有资质单位处置，无危废暂存间	按要求增设危废暂存间，危废暂存后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2	补办环评审批、土地预审手续	2020 年 12 月底前完成环评审批、土地预审手续
3	核定生态流量值	明确生态流量值 0.019m ³ /s，由株洲市生态环境局茶陵分局和茶陵水利局等部门核定
4	生态流量下泄改造	改造现有泄流闸、设水泥限位墩，满足生态流量值
4	建设生态流量监测设施	实现动态视频在线监测，并与县级生态流量监管平台连接
6	水环境、水生态修复	每年进行增殖放流，减轻对水生态影响
7	消除安全隐患	建立健全安全运行制度、消除安全隐患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整改任务		

2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2.1 自然环境简况

2.1.1 地理位置

茶陵县位于湖南省东部，洞庭湖水系湘江流域，湘赣边界、罗霄山脉西麓，东经 $113^{\circ} 20' \sim 113^{\circ} 65'$ ，北纬 $26^{\circ} 30' \sim 27^{\circ} 07'$ 之间。东邻江西省的莲花、永新、宁岗，南抵炎陵县，西界安仁，北同攸县接壤。泉南高速公路纵贯县境南北、平汝高速公路横穿县境东西，是井冈山革命根据地六县之一，湘赣革命根据地重点县、模范县，是毛泽东亲手缔造的中国第一个红色政权，属国家级罗霄山脉集中连片特困地区重点扶持县。全县辖 4 个街道、10 个镇、2 个乡、1 个森林公园：云阳街道、思聪街道、洙江街道、下东街道、界首镇、湖口镇、马江镇、高陇镇、虎踞镇、枣市镇、火田镇、严塘镇、腰潞镇、秩堂镇、舂舂乡、桃坑乡、云阳山国家森林公园。219 个行政村（居委会、社区），总面积 2500km²。

茶陵是湘赣边境地区交通枢纽，京广、京九铁路侧翼东西，醴茶铁路、106 国道，三南公路交汇于此，周边县（市）物资多在此集散。茶陵是湘赣边界交通中心、特色产业集聚中心、文化旅游休闲中心、现代服务业暨商贸物流中心。境内拥有衡炎、泉南、岳汝三条高速公路和衡茶吉、醴茶两条铁路，106 国道和 320 省道穿城而过，“3211”的大交通格局融通湘赣闽、连贯湘桂粤。

迎丰电站位于茶陵县虎踞镇迎丰村，拦河坝位于湘江-洙水一级支流高水河，坝址所在经纬度为 $E113^{\circ} 29' 24.24''$ ， $N26^{\circ} 55' 35.77''$ 。具体位置见附图 1。

2.1.2 地形、地貌、地质

茶陵县地处罗霄山脉西侧，属武功山西南段和万洋山西北支交汇地带。地表水是境内地貌发育的主要外力因素，经地表流水的长期塑造形成了侵蚀和堆积的丘陵岗地地貌，主要地貌类型以山地为主，丘陵次之，岗、平俱备，其中山地面积 186.49 万亩，占全县总面积的 49.73%；丘陵面积 80.54 万亩，占 21.48%；岗地面积 48.58 万亩，占 12.95%；平原面积 49.75 万亩，占 13.27%，水面 9.64 万亩，占 2.57%。境内南北高、中间低，地形起伏和缓，切割不强烈，高差一般小于 60 米，常有 140~160 米剥夷面残存。在强降水的作用下，往往促使坡上残、坡积物发生崩塌、滑坡等现象。全县地质状态是周围山地主要为砂页岩、变

质岩、花岗岩和石灰岩，中部西南部主要为红岩和第四纪松散堆积物。

2.1.3 水文

(1) 地表水

茶陵县主要水体为洣水，境内洣水总流域面积 10305m²，总径流量 75.3 亿 m³。洣水主流源于井岗山刀洋山麓，经炎陵、茶陵于菜花坪乡紫仁桥进入攸县，至衡东雷溪注入湘江，全长 296km，茶陵境内长 102km，天然落差 91m，多年平均径流量为 132m³/s。最小流量 28.9m³/s，平均流速 3.5m/s，最小流速 0.11m/s。县内直接汇入洣水的大小支流有 23 条，其中流域面积大 100 km² 的支流有茶水、洮水，沅江、文江 4 条。

项目所在区域属湘江水系的洣水流域，连接大小河流 2 条，溪涧 187 条。境内主流是洣江，流域面积 2495km²。洣水的主要支流水系有茶水、洮水、沅江和文江。

高水河：为洣水一级支流，发源于茶陵县腰陂镇下井村，主要流经腰陂、虎踞，于高水村汇入洣水。干流全长 17.1km，流域面积 50.8km²，河床平均坡度 16.4‰，自然落差为 339m，年平均含沙量 0.05-0.09kg/m³，年平均流量为 0.635m³/s，多年平均降雨量 1657.9mm，主要功能为农业用水，高水河于本项目电站下游有一个支流，茶陵县虎踞水厂迎丰村取水口位于高水河支流上。

茶陵县虎踞水厂基本情况：茶陵县虎踞水厂的取水点位于迎丰村（北纬 26° 55'56.48"，东经 113° 28'44.75"），饮用水源地为山涧溪流形式；迎丰村取水口的溪水采集后由管道一体化净化装置处理，然后以管道的形式供给迎丰村的居民使用；虎踞水厂的制水工艺流程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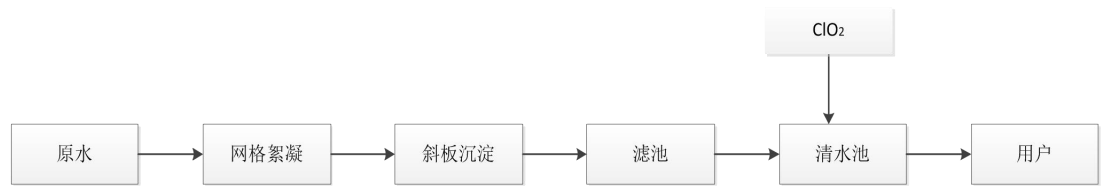


图 2-1 水厂工艺流程示意图

饮用水源基础状况见下表。

表 2-1 饮用水源基础状况表

水源工程名称	取水点	水源地类型	现状年服务人口 (人)	取水量 (吨/天)	现状年取水量 (万吨/年)
茶陵县虎踞水厂饮	迎丰村取水点	地表水	1500	300	10.95

用水水源 地					
-----------	--	--	--	--	--

表 2-2 本项目与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距离关系				
序号	水环境保护目标	类型	与本项目位置关系	
			位置关系	距离
1	茶陵县虎踞水厂饮用水水源地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该饮用水源保护区位于高水河支流(高水河支流在本电站下游 20m 处汇入高水河)	距取水口 1.1km
具体位置关系详见附图 8。				
茶陵县虎踞水厂迎丰村取水口位于电站下游的高水河支流上，本项目运营对其无影响。				

(2) 地下水：

评价区域地下水类型可分为第四系松散层类孔隙水、基岩裂隙水等 2 类。第四系松散层类孔隙水：含水层主要为第四系砂砾石层，水化学类型为 HCO3～Ca 型。基岩裂隙水：花岗岩(γ 32～γ 33) 裂隙水，由细中粒黑云母花岗岩、中粒斑状黑云母花岗岩组成，含中等裂隙水，水质类型 HCO3～K·Na·Ca 型，地下水位埋深 5.36～17.06m，含水层厚度 6.13～18.95m，地下水的动态随季节和雨量变化，地下水的补给来源主要为大气降雨。松散岩层孔隙水，其含水层为冲击砂砾石层，厚度在几米至几十米之间，沿河一带地下水多属此类。

评价区域地下水总体由东北流向西南，地下水开发利用程度较低，场址周边区域无集中式饮用水源取水井。

2.1.4 气候气象

茶陵县属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区，年内 4～6 月份，冷暖空气交锋停滞于南岭一带，形成梅雨季节；6 月份以后东亚对流层锋逐渐北移，夏季热带海洋气团盛行；冬季受中纬度大陆气团控制，处于台风侵袭的边缘地带。根据茶陵县气象站 1956 年～2016 年共 61 年资料统计可得：每年降雨量分布不均匀，多年平均降雨量为 1206.5mm，最大降雨量为 2209.2mm（1997 年），最小降雨量为 799.4mm（1988 年），多年平均蒸发量 1498.2mm，多年平均气温 17.9℃，极端最高气温 40℃（1988 年 9 月 1 日），极端最低气温-9.9℃（1972 年 2 月 9 日），多年平均日照时数为 1715.9h，多年平均相对湿度 78%，多年平均风速 2.5m/s，多年平均年最大风速 13.1m/s。

2.1.5 土壤

茶陵县土壤种类主要有紫色土、红壤土和水稻土、黄壤土、潮土，质地多为

砂石壤土和粉沙壤土，分布在县域中下游沟谷地带，粘性差、易流失、易分解。

2.1.6 生态环境

茶陵县属中亚热带常绿阔叶混交林带，由于历史原因，原生植被已不存在，现有林地以次生林为主，兼有部分人工林，主要建群树种有松、杉、油茶、油桐、樟、枫、竹和水果林种类等树种，灌草类植被主要是天然次生，以灌丛和野生杂草为主。县区内共有林地面积 1567.5km²，其中用材林、薪炭林等生态林地面积 742.2km²，经济果木林面积 130.97km²，疏残林面积 694.33km²。茶陵县森林覆盖率为 62.7%。

有乔木 187 科 709 属 1238 种，其中热带植物 15 种、亚热带植物 679 种，温带植物 7 种，主要是中亚、北亚及温暖带过度型植被。植被分布垂直差异明显，海拔 600 米以下为油茶、油桐、柑橘、桃、李、柿、枣、柚、板栗、植保、厚朴等经济林及松、杉为主的用材木，1000 至 1500m 为马尾松、杉、柏、樟、侧柏、槐、洋槐、垂柳、乌柏、赤叶杨枫香、石刚栎、红栎子、五角枫、野茉莉、白粟、茅粟、胡枝子、化香、杜鹃、蕨类等。境内珍贵树种有樟、梓、楠、银杏、红豆杉、华山松、水杉等 20 余种。境内植被分布地区差异较大，东部地区植被茂密，而西南地区植被稀疏。区域内野生动物较少，主要有蛇、鼠、蛙、昆虫类及野兔、黄鼠狼、麻雀、八哥等。家畜主要有猪、牛、羊、鸡、鸭、兔等。水生鱼类资源主要有草鱼、鲤鱼、鲫鱼、鲢鱼、鳙鱼等。

洣水茶陵段中华倒刺鲃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总面积 2005.5 公顷，其中核心区面积为 822.5 公顷，实验区面积为 1183 公顷。保护区位于湖南省株洲市茶陵县辖区的洣水中上游江段内，全长约 101 公里，特别保护期为每年的 4 月至 7 月，主要保护对象为中华倒刺鲃(当地称为野草鱼)、白甲鱼等重要经济鱼类。

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及湿地湖泊

茶陵县洣水流域有 1 个省级自然保护区（湖南省茶陵云阳山自然保护区），面积 101.8km²；1 个省级风景名胜区（云阳山风景名胜区），面积 54km²；1 个国家级森林公园（云阳山国家森林公园），面积 86.89km²；1 处湿地公园（东阳湖湿地公园），面积 24.91km²。

根据《湖南省茶陵县高迎、迎丰电站小水电清理整改“一站一策”实施方案》，迎丰电站不在自然保护区、省级风景名胜区、国家级森林公园、国家级水产种质

资源保护区、生态红线以及其他禁止开发区范围内。

2.1.7 水能开发利用情况

水资源量：茶陵县内总流域面积 2500km²，降雨充沛，但时空分布不均，年际年内变化都较大，4—9 月汛期径流量占全年的 67.4%。总体为，西厢片枣市、界首、马江等乡镇降雨偏少，东厢片及山区秩堂、严塘、火田、桃坑等乡镇降雨较多。县内多年平均水资源量 22.43 亿 m³，多年平均径流深 899mm，径流系数 0.60。县城人均水资源量 3668m³，耕地亩均水资源量 5734m³。

茶陵境内河流密布，除文江外，自然落差大，水能资源丰富，至 2008 年全县水能资源规划认证，理论蕴藏量达 20.117 万 KW，技术可开发 71 处，可开发装机量为 17.922 万 KW，年发电量达 5.8064 亿 KW·h，目前全县投产运行电站 41 座，总装机容量 14.731 万 KW（未计入农村水电增效扩容改造增加装机容量，2013-2015 年增效扩容改造前数据），占可开发是的 82%，其中青年电站装机 1.26 万 KW。洙水电站总装机 6.9 万 KW，水能资源的开发利用率较高，未开发电站资源点 30 个。根据《湖南省茶陵县小水电清理整改综合评估》内容概要，茶陵县共有小水电 41 座，总装机容量为 82160kW，包括：在运 39 座（整改类）、退出类 2 座（退出类）。

根据《湖南省株洲市茶陵县中小河流水能资源开发规划报告》，高水发源于潞水镇阎王壁，全长 17.1km，流域面积 50.8 km²，平均坡降 16.4‰。已建成电站 2 座，即高迎和迎丰电站，共计装机容量 1.65MW，资源点已全部开发。

洙水一级支流高水河流域电站分布情况可见下表。

表 2-3 洙水一级支流高水河电站分布情况

电站名称	与本项目的地理位置关系	取水	尾水排放河段
迎丰电站	-	高水河	高水河
高迎电站	距离本项目电站 5.4km（下游）	高水河	高水河

2.2 项目所在区域调查

2.3.1 区域污染源调查

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典型的山区环境，地理位置偏僻，人少地广，无工业污染源，农业面积少，无规模畜禽养殖企业，农业面源负荷小。流域水污染源主要为少量的农业污染源和生活污染源。

1、农业污染

农业污染主要是农业生产过程中使用的化肥、农药等进入水体引起水体的污染和富营养化。据调查，区域农田化肥施用量平均为碳氮 50kg/亩、磷肥 50kg/亩、尿素 10kg/亩、钾肥 10kg/亩；主要农药施用量为杀虫双 500g/亩、井冈霉素 50g/亩、三环唑 100g/亩、扑虱灵 20g/亩，其施用量低于全省平均水平。施用于稻田中的农药化肥经作物吸收、土壤截留及土壤中微生物化学降解作用后，只有极少一部分经雨水冲刷或渗透进入河流中，对水体造成一定污染。经统计，下游农灌渠流域水田面积 561 亩，占流域总面积的 16.3%。农业污染属面源污染，污染特点是面广而分散，且排放浓度低，主要污染物为氮、磷。因此，区域农业污染很小。

2、生活污染

包括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污染。经统计迎丰电站上游人口 866 人，按人均排放污水 80L/d，计算库尾以上流域年排放污水总量为 2.53 万吨，生活污水呈分散无规则排放，且大部分用于农田施肥，直排河流较少，对河流污染较小，主要污染物为氨氮。

生活垃圾呈分散临时堆置，堆置周期 5 天左右，产生的垃圾渗滤液及雨污混合液流入河道对水质产生一定影响，但因人口少，垃圾量小，影响小。

2.3.2 尾水排放下游河段调查

本项目退水河流为高水河（迎丰村石冲组段）。根据调查，本项目尾水排口下游直至入洙水河段之间，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

2.3 环境功能区划

本项目环境功能区划如下表。

表 2-4. 本项目区域环境功能区划表

序号	项目	功能属性及执行标准
1	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	属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2	声环境功能区	属 2 类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3	水环境功能区	III 类水体，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

	是否基本农田保护区	否
5	是否森林公园	否
6	是否生态功能保护区	否
7	是否人口密集区	否
8	是否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否
9	是否属于生态保护红线区域	否
10	是否水库库区	否
11	是否污水处理厂集水范围	否
12	是否属于生态敏感与脆弱区	否

3 环境质量状况

3.1 空气环境质量现状分析

本次环评收集了茶陵县环境监测站 2019 年茶陵县环保局的大气常规监测年报数据，监测结果统计见下表 3-1。

表 3-1 2019 年茶陵县大气常规监测数据 单位 mg/m³

时间	项目	SO ₂	NO ₂	CO	O ₃	PM ₁₀	PM _{2.5}
2019 年	年均值	0.011	0.012	1.4	0.111	0.047	0.029
	超标率(%)	0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倍)	0	0	0	0	0	0
标准	年均值	0.06	0.04	/	/	0.070	0.035
	日均值	0.15	0.08	4	0.16	0.15	0.075

从监测的结果看，监测因子 SO₂、NO₂、CO、臭氧、PM₁₀、PM_{2.5} 的数值均未出现超标，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根据大气导则，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即为六项污染物全部达标即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因此，茶陵县为达标区。

3.2 水环境质量现状分析

为了解本项目所在区域水环境质量现状，本次环评委托湖南云天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5 日-8 月 16 日，对项目水源地高水河拦水坝上游 200 处、尾水排口下游 200m 处进行监测。其监测内容及结果如下。

3.2.1 监测内容

表 3-2 地表水补充监测内容一览表

断面	编号	监测水体	断面位置	备注
断面布置	W ₁	高水河	拦水坝上游 200 处	对照断面
	W ₂	高水河	尾水排口下游 200m 处	控制断面
监测因子	W ₁	流速、流量、水温、pH、SS、溶解氧、COD、BOD ₅ 、NH ₃ -N、石油类		
	W ₂	流速、流量、水温、pH、SS、溶解氧、COD、BOD ₅ 、NH ₃ -N、石油类		
频次与时间		连续三天，每天一次；每间隔 6 h 观测一次水温，统计计算日平均水温。		
执行标准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III 类标准		
数据要求		注明采样、分析方法；仪器的名称、编号。		

3.2.2 监测结果

本次地表水监测结果如下表。

表 3-3 地表水补充监测结果表

采样点位	水温	pH	流速	流量	COD	BOD ₅	悬浮物	氨氮	溶解氧	石油类
------	----	----	----	----	-----	------------------	-----	----	-----	-----

	℃	无量纲	m/s	m³/s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W1	19.8	7.23	-		12	2.2	11	0.139	6.88	ND
	20.3	7.21	-	-	11	2	13	0.122	6.54	ND
	20.3	7.17	-	-	11	23	12	0.135	6.75	ND
W2	19.7	7.43	1.3	0.48	16	2.9	21	0.172	6.39	0.03
	19.9	7.41	1.3	0.47	16	2.9	18	0.135	6.41	0.03
	19.8	7.36	1.2	0.46	17	3.4	24	0.189	6.42	0.03
标准限值	/	6~9	/	/	<20	<4	/	<1.0	>5	<0.05
达标情况	/	达标	/	/	达标	达标	/	达标	达标	达标

根据监测结果分析,本项目各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断面的各个监测因子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 类水质要求,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良好。

3.3 声环境质量现状分析

3.3.1 监测内容

为了解本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本次环评委托湖南云天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15日、16日,在项目正常工况下电站厂界四周1m处布置4处监测点位,监测点位及监测内容见下表。

表 3-4 声环境测点位与监测内容一览表

点 位 布 置	编号	坐标	监测点位位置
	N1	113.85392,26.32786	厂界东 1m 处
	N2	113.85382,26.32779	厂界南 1m 处
	N3	113.85379,26.32789	厂界西 1m 处
	N4	113.85389,26.32796	厂界北 1m 处
监测因子		连续 A 声级	
频次与时间		连续监测 2 天、昼夜各测 1 次	
执行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数据要求		注明测量方法;仪器的名称、编号。	

3.3.2 监测结果

本次噪声监测结果如下表。

本次现场监测时,项目为正常运行,根据现场声环境监测数据及评价结果,项目所有场界监测点昼、夜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表 3-5 噪声监测结果表

监测点位	2020 年 8 月 15 日	2020 年 8 月 16 日	2 类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	-----------------	-----------------	---------	------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dB	dB	dB	dB	dB	dB	
N1	54.8	43.6	55.4	43.5	60	50	达标
N2	55.3	43.2	53.6	42.6	60	50	达标
N3	54.6	42.7	54.4	42.1	60	50	达标
N4	53.9	42.2	53.5	41.4	60	50	达标

3.4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分析

为了解本项目所在区域土壤环境质量现状，本次环评委托湖南云天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5 日，在项目占地范围内及占地范围外土壤进行采样监测，监测点位及监测内容见下表。

3.4.1 监测内容

共布设 3 个监测点位，监测点位及监测内容见下表。

表 3-6 土壤监测点位与监测内容一览表

点 位 布 置	编 号	类 型	坐 标	监 测 点 位 位 置
	T ₁	表层样（0~0.2 m）	113.85377,26.32785	电站房旁土壤（占地范围内）
	T ₂	表层样（0~0.2 m）	113.85322,26.32779	电站西北侧 30m 处土壤（占地范围外）
	T ₃	表层样（0~0.2 m）	113.85380,26.32767	电站东南侧 30m 处土壤（占地范围外）
监 测 因 子		T ₁ :	pH、含盐量（SSC）+（GB36600—2018）基本 45 全项。	
		T ₂ :	pH、含盐量（SSC）	
		T ₃ :	pH、含盐量（SSC）	
频 次 与 时 间		采 样 分 析 一 次		
执 行 标 准		pH、含盐量（SSC）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附录 D 中无酸化或碱化及未盐化分级标准	
		基本 45 全项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数 据 要 求		样 品 性 状；注 明 采 样、分 析 方 法；仪 器 的 名 称、编 号；检 出 限。		

3.4.2 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如下表。

表 3-7 项目周边农用地土壤监测结果表

采样点位	pH 值	含盐量
	无量纲	g/kg
T2	6.81	0.3
T3	6.69	0.4
标准区间	5.5≤pH<8.5	SSC<1

标准分级	T2、T3 均无酸化或碱化		T2、T3 均未盐化	
表 3-8 占地范围附近土壤监测结果表（（单位：mg/kg，pH 为无量纲，含盐量为 g/kg）				
序号	监测因子	监测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1	pH 值	6.86	5.5≤pH<8.5	无酸化或碱化
2	含盐量	0.3	SSC<1	未盐化
3	砷	16	60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4	镉	1.72	65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5	六价铬	ND	5.7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6	铜	75	18000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7	铅	181	800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8	汞	0.434	38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9	镍	92	900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10	四氯化碳（mg/kg）	ND	2.8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11	氯仿（mg/kg）	ND	0.9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12	氯甲烷(mg/kg)	ND	37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13	1,1-二氯乙烷(mg/kg)	ND	9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14	1,2-二氯乙烷(mg/kg)	ND	5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15	1,1-二氯乙烯(mg/kg)	ND	37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16	顺-1,2-二氯乙烯(mg/kg)	ND	596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17	反-1,2-二氯乙烯(mg/kg)	ND	54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18	二氯甲烷(mg/kg)	ND	626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19	1,2-二氯丙烷(mg/kg)	ND	5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20	1,1,1,2-四氯乙烷(mg/kg)	ND	10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21	1,1,2,2-四氯乙烷(mg/kg)	ND	6.8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22	四氯乙烯(mg/kg)	ND	53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23	1,1,1-三氯乙烷(mg/kg)	ND	840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24	1,1,2-三氯乙烷（mg/kg）	ND	2.8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25	三氯乙烯(mg/kg)	ND	2.8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26	1,2,3-三氯丙烷(mg/kg)	ND	0.5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27	氯乙烯(mg/kg)	ND	0.43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28	苯(mg/kg)	ND	4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29	氯苯（mg/kg）	ND	297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30	1,2-二氯苯(mg/kg)	ND	560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31	1,4-二氯苯(mg/kg)	ND	20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32	乙苯(mg/kg)	ND	28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33	苯乙烯(mg/kg)	ND	1290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34	甲苯(mg/kg)	ND	1200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35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mg/kg）	ND	570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36	邻-二甲苯（mg/kg）	ND	640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37	硝基苯 (mg/kg)	ND	76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38	苯胺 (mg/kg)	ND	260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39	2-氯酚(mg/kg)	ND	2256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40	苯并(a)蒽 (mg/kg)	ND	15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41	苯并(a)芘(mg/kg)	ND	1.5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42	苯并(b)荧蒽 (mg/kg)	ND	15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43	苯并(k)荧蒽 (mg/kg)	ND	151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44	窟(mg/kg)	ND	1293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45	二苯并(a,h)蒽 (mg/kg)	ND	1.5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46	茚并(1,2,3-cd)芘 (mg/kg)	ND	15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47	萘(mg/kg)	ND	70	达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根据现状监测结果分析，厂区外河道周边农田及林地土壤中监测点的 pH、土壤含盐量（SSC）/（g/kg）监测结果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附录 D 中无酸化或碱化及未盐化分级标准。站房附近土壤监测项目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的建设用地第二类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3.5 陆生生态环境现状分析

3.5.1 陆生生态系统现状调查

本项调查范围内主要陆生生态系统类型为森林生态系统、农田生态系统。主要生态功能是保护森林生态系统的生物多样性。陆地生态系统野生植被以阔叶混交林为主，野生动物以游禽鸟类种类和数量最多。

3.5.2 陆生植物现状调查

根据调查，本项目调查范围内主要陆生植被详见下表，湘江-洣水一级支流高水河流域属阔叶混交林生物气候带，适宜各种植物的繁衍，境内野生植物十分丰富，流域木本植物中，绝大部分是自然树种。未发现古树名木和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分布。

表 3-9. 项目评价范围内主要陆生植被情况

调查区域	生态系统类型	植被类型	主要陆生植被
------	--------	------	--------

大坝下减脱水河段河岸两侧 500m 范围内	森林生态系统	以针叶林为主，分布少量竹林	河岸多为菖蒲、牵牛花、悬钩子、芒草等草本植被及低矮灌木丛；陆地以湖北椴、薄荷润楠、长叶石栎等为主，零星分布野大豆
发电厂房周边 500m 范围内	森林生态系统	以竹林、针叶林为主	河岸多为菖蒲、牵牛花、悬钩子、芒草、斑茅、芦苇等草本植被及低矮灌木丛；陆地以湖北椴、四照花等为主

3.5.3 陆生动物现状调查

根据调查，本项目评价范围内主要陆生动物详见下表。

表 3-10. 项目评价范围内主要陆生动物情况

调查区域	主要陆生动物	生境状况
发电厂房周边 500m 范围内	田鼠、竹鼠、青蛙、田鼠、水蛇、家禽家畜等	以竹林及农作物为主，不适宜中大型哺乳动物栖息，野生动物以鸟类为主
及大坝下减脱水河段河岸两侧 500m 范围内	田鼠、竹鼠、青蛙、华南兔、水蛇、东方蝙蝠、蜥蜴等	
压力管道周边 500m 范围内	田鼠、竹鼠、青蛙、华南兔、东方蝙蝠、水蛇、蜥蜴等	

3.6 水生生态现状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生态影响》（HJ19-2011），结合项目所在地生态环境及地理单元作为参照边界确定项目生态影响评价工作范围：大坝上游回水段至发电厂房下游 500m 及减脱水河段的水生生态系统。

3.6.1 水生植物现状调查

根据现场调查可知，区域植被主要为湿生植被带。坝前回水区至坝下减脱水河段主要水生植物为芦苇、马来眼子菜、金鱼藻、颗粒直链藻、尖针杆藻和缘花舟形藻等，无特殊保护物种。

3.6.2 水生动物现状调查

大坝上游多为喜净水型生物，下游多为喜流水型生物。鱼类主要为常见物种，以黄鳝、泥鳅为主，有少量草鱼、青鱼、鲢鱼、鳙鱼分布，未发现特殊保护鱼类出没。浮游动物主要为轮虫、鞭毛虫和肾形虫等。底栖动物以水蜈蚣、龙虱松藻

虫等水生昆虫为主，分布有少量小虾、螃蟹等甲壳动物及田螺、螺蛳等软体动物。调查范围内均无特殊保护水生动物，未发现鱼类三场及洄游通道分布。

3.7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如下表及附图。

表 3-11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坐标		与电站相对位置及距离	功能及规模	保护级别
		经度	纬度			
环境空气	迎丰村居民点	113.47085	26.92284	W, 430-710m	19 户 67 人	(GB3095-2012) 二级
	雷公湖居民点	113.47068	26.91908	SW, 770-960m	7 户 22 人	
	1#居民点	113.47423	26.92370	NW, 205m	1 户 3 人	
	2#居民点	113.47507	26.92497	NW, 210m	1 户 2 人	
地表水	涿水	/	/	项目西侧 6000m	农业用水	(GB3838-2002) III类标准
	高水河	/	/	项目南侧 2m	农业用水	(GB3838-2002) III类标准
土壤	占地范围内土壤	/	/	占地范围	建设用地	维持区域正常含盐量及 pH 值
	占地范围外土壤	/	/	项目周边 1km 范围内	林地	
声环境	-	-	-	-	-	(GB3096-2008) 2 类
生态环境	水生生态	/	/	坝前回水区至坝下减脱水河段水生生态环境		保证下泄生态流量
	陆生生态	/	/	坝前回水区至坝下减脱水河段两岸陆生生态环境、农田		

4 评价适用标准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1、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污染物名称	标准限值（μg/m³）			
	年平均	日平均	1 小时平均	8 小时平均
PM ₁₀	70	150	/	/
TSP	200	30	/	/
NO ₂	40	80	200	/
SO ₂	60	150	500	/
CO	/	4（mg/m³）	10（mg/m³）	/
O ₃	/	/	200	160
PM _{2.5}	35	75	/	/

2、地表水环境：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质标准。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mg/L，pH 无量纲

项目 标准	pH	COD	BOD ₅	氨氮	石油类	水温（℃）
Ⅲ类	6-9	20	4	1.0	0.05	周平均最大温升≤1 周平均最大温降≤2

3、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dB（A）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4、土壤环境：项目厂区占地范围内土壤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表 1 中第二类用地，占地范围外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15618-2018）表 1 相关标准。《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附录 D 中表 D.1、表 D.2。

表 4-4 土壤环境质量评价标准

类别	评价因子	标准值	评价因子	标准值	标准
	砷	60mg/kg	1,2,3-三氯丙烷	0.5 mg/kg	
	镉	65mg/kg	氯乙烯	0.43 mg/kg	
	铬（六价）	5.7mg/kg	苯	4 mg/kg	
	铜	18000 mg/kg	氯苯	270 mg/kg	
	铅	800mg/kg	1,2-二氯苯	560 mg/kg	
	汞	38mg/kg	1,4-二氯苯	20 mg/kg	
	镍	900mg/kg	乙苯	28 mg/kg	
	四氯化碳	2.8 mg/kg	苯乙烯	1290 mg/kg	

土壤	氯仿	0.9 mg/kg	甲苯	1200 mg/kg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 染风险管控标准 （试行）》 GB36600-2018 中 表 1 中第二类用 地筛选值标准
	氯甲烷	37 mg/kg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570 mg/kg	
	1,1-二氯乙烷	9 mg/kg	邻二甲苯	640 mg/kg	
	1,2-二氯乙烷	5 mg/kg	硝基苯	76 mg/kg	
	1,1-二氯乙烯	66 mg/kg	苯胺	26 mg/kg	
	顺-1,2-二氯乙烯	596 mg/kg	2-氯酚	2256 mg/kg	
	反-1,2-二氯乙烯	54 mg/kg	苯并[a]蒽	15 mg/kg	
	二氯甲烷	616 mg/kg	苯并[a]芘	1.5 mg/kg	
	1,2-二氯丙烷	5 mg/kg	苯并[b]荧蒽	15 mg/kg	
	1,1,1,2-四氯乙烷	10 mg/kg	苯并[k]荧蒽	151 mg/kg	
	1,1,2,2-四氯乙烷	6.8 mg/kg	蒽	1293 mg/kg	
	四氯乙烯	53 mg/kg	二苯并[a,h]蒽	1.5 mg/kg	
	1,1,1-三氯乙烷	840 mg/kg	茚并[1,2,3-cd]芘	15 mg/kg	
	1,1,2-三氯乙烷	2.8 mg/kg	萘	70 mg/kg	
	三氯乙烯	2.8 mg/kg	/	/	
表 4-5 土壤盐化分级标准					
分级	土壤盐化分级标准				
未盐化	SSC<1		SSC<2		
轻度盐化	1≤SSC<2		2≤SSC<3		
中度盐化	2≤SSC<4		3≤SSC<5		
重度盐化	4≤SSC<6		5≤SSC<10		
极 重 度 盐 化	SSC≥6		SSC≥10		
注：根据区域自然背景状况适当调整					
表 4-6 土壤酸化、碱化分级标准					
分级	土壤pH值				
极重度酸化	pH<3. 5				
重度酸化	3. 5≤pH<4. 0				
中度酸化	4. 0≤pH<4. 5				
轻度酸化	4. 5≤pH<5. 5				
无酸化或碱化	5. 5≤pH<8. 5				
轻度碱化	8. 5≤pH<9. 0				
中度盐化	9. 0≤pH<9. 5				
重 盐化	9. 5≤pH<10. 5				
极重度盐化	pH≥10				
污 染 物 排 放	1、水污染物：生活污水经旱厕处理后用作农肥，不外排；尾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质标准。 2、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3、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一般固体废物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				

标准	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相关规定执行；废机油等危险废物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的相关规定执行。
总量控制标准	本项目为生态影响型项目，根据工程特点，工程无废气外排，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用于周边菜地施肥，不外排，因此，不设置 COD_{Cr} 和 NH₃-N 总量控制指标。 故本项目无需设置总量。

5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5.1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5.1.1 施工期产污环节分析

由于项目建设时间较早，电站建设施工期产生的环境影响已基本消除，无遗留施工环境问题。根据环评期间现场调查结果显示，坝址及发电厂房等处因电站建设造成的植被破坏已经完成自然恢复，目前植被恢复情况良好，无裸露空地、边坡存在，区域环境现状良好。目前本工程所在河流生态系统保持良好。

项目主要补充的施工内容为泄流设施改造以及生态流量监测设施的安装，建设内容较为简单，在现有闸门底部设置控制闸门不完全关闭的隔墩，使其能有节制方式泄放。施工内容较少，基本无施工影响；生态流量监测采用动态视频叠加实时流量数据监测（在线监测），安装视频监测设施以及危废暂存间的建设会产生少量的包装物，为一般固废，统一收集后运至村垃圾收集点处置。项目建设内容较为简单，整改期很短，故不再对施工期环境影响进行赘述。

5.1.2 营运期产污环节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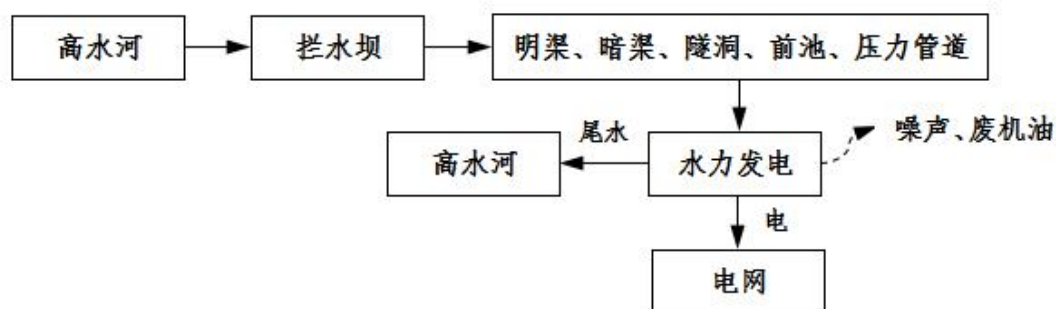


图 5-1.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项目运行的主要环境影响为：

- 1、挡水坝阻隔上下游水生生物种质交流。
- 2、减脱水河段流量减少、流速降低等水文情势改变影响水生及沿岸陆生生境，以及对减脱水河段用水需求的影响。
- 3、发电站房水轮机与发电机的噪声影响。

4、尾水排放对河道的冲刷影响。

5、工作人员会产生少量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及进水格栅拦截的垃圾。发电机运转过程中会产生少量废机油。

5.2 污染源强核算

本项目已于 2008 年已运行，本次评价不对施工期进行评价，仅评价项目运营期的环境影响。水电开发属清洁能源，电站取水采用引水式发电，整个生产过程基本没有污染物产生，也不会改变水的物化性质。但根据工程运行的特点，减脱水段等对环境将有一定的影响。

本项目采用大坝拦水—隧洞—压力管道得到水头，将水流送入水轮机，将其水势能变为机械能，再将机械能通过发电机变为电能。整个生产过程基本没有污染物产生，也不会改变水的物化性质。

5.2.1 大气污染源强

电站运行无生产废气产生，电站不设食堂及住宿，故无废气产生。

5.2.2 水污染源强

①废水污染源

电站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参考一般生活污水水质，主要污染物为 SS、COD、BOD₅、氨氮等，其浓度为 SS: 200mg/L、COD: 250mg/L、BOD₅: 150mg/L、氨氮: 25mg/L。电站 2 人不食宿，人均用水量取 45L/d.人，产污系数按 80%计。则运营期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0.072m³/d，21.6m³/a（每年按 300 天计）。现状生活污水通过旱厕处理后浇灌周边农田和植被，不外排。

（2）水文要素影响源

②水文要素影响源

由于大坝阻隔，使所在河道水文情势发生变化，坝址上游出现回水段，下游出现减脱水段，水量、水位、水文、泥沙冲淤情况均发生变化。

a、水文情势变化

本电站建成后，项目坝高 2m，形成库区，库区将导致坝址上游河段河流水体流速减缓，库区水体由河道急流型转变为缓流型，顺河径流由降水形成，天然情况下，因流量随降水的季节变化，河道水位汛期高，枯季低。坝下游因拦河坝拦截的影响，该河段水流流速降低、水深变浅。为保证这一段河流的生态环境，

根据《湖南省茶陵县高迎、迎丰电站小水电清理整改“一站一策”实施方案》要求”，电站最小下泄流量为 0.019m³/s，将改造现有泄流闸，设置水泥限位墩，安装生态泄流监控设施实时监控。

b、水温变化

本项目为无调节水电站，大坝建成后形成小库区，库容较小，水位较浅，电站出库水温与入库水温基本无变化，电站的建设对下游河道的水温影响较小。

c、水质变化

电站建成后，就引水发电过程而言，水体经过水轮机及发电机组发电后产生的尾水，基本不含污染物，河道水质基本保持原有状态，对原天然河道的水质影响不大。此外，库区蓄水量较小，对水质的影响并不显著，库区水质将基本维持天然河流状况，总的来看，电站运行对河流水质基本没有影响。

d、大坝蓄水影响

本工程大坝建成后形成一定的库区，库区基本保持天然状态，库区蓄水量较小，对水体的自净能力基本没有影响，库区建成后不会产生水库富营养化影响。

5.2.3 噪声污染源强

本噪声源主要为水轮发电机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如下表。

表 5-1. 主要噪声源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型号	声功率级 dB(A)	防治措施
1	水轮机	台	2	0.2-42/1×9、 0.9-50/1×4	90	减振，厂房隔声
2	发电机	台	2	SFA-200--6/740、 SFA-500--8/990	85	
3	变压器	台	1	S9-800/13	70	

5.2.4 固体废弃物

项目运营期主要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本项目运营期人员为 2 人，按 0.5kg/人.d 计，每天的垃圾量为 1.0kg，年产生量为 0.3t，垃圾量较少，生活垃圾收集后送至垃圾收集点。

此外，坝区拦污栅将产生少量固体废弃物，产生量约 0.2t/a，此部分废弃物定期清理收集后与生活垃圾一并送至垃圾收集点。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废机油及含油抹布。汽轮机油定期投入设备中，，废机油产生量为 35kg/年，依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本），属于“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需要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含油抹布产生量约 1kg/a，属于“HW49 其他废物”。

表 5-2.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类别	固体废物	产生量	处置方式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0.3t/a	垃圾桶收集，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拦污栅固废	0.2t/a	
危险废物	废机油	35 kg/年	油桶收集，需要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含油抹布	1kg/a	暂存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5.3 生态影响

①大坝阻隔对水生生态的影响

由于大坝阻隔，使所在河道水文情势发生变化，阻断了上下游鱼类交流的自然通道，对上下游水生生物物种的交流产生了阻隔影响，使坝上下游水生植物、鱼类、浮游动物、底栖动物数量、分布、区系组成均发生相应变化。

由于挡水坝高 2m，使上下游生境阻隔，对水生生物的洄游和种质交流产生影响。

迎丰电站引水坝址年平均流量为 0.019m³/s，现状设有生态流量下泄设施，但属于节制型泄放设施，由于现有泄放设施，且河道两岸不断有山溪水汇入，才使得坝下河段不至于断流。为确保下游因拦河坝拦截及引水对减脱水河段水量影响，要求将现有有节制型的生态流量泄放设施，改造为无节制型的生态流量泄放设施，并对下泄流量进行在线监控。

②对陆生生态的影响

电站对陆生生态的影响主要为工程占地造成的植被损坏，拦河坝上下游水文情势变化对岸边植被的影响；及电站发电噪声及人类活动、引水工程及拦河坝拦河导致上游水位抬升对野生动物的影响。

6 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污染源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 量	处理后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大气 污染 物	-	-	-	-
水污 染物	生活污水 21.6m³/a	COD	250mg/L，0.0256t/a	不外排，用作周边农田灌溉
		BOD ₅	200 mg/L，0.0205t/a	
		SS	150mg/L，0.0154t/a	
		氨氮	25mg/L，0.003t/a	
固体 废弃 物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0.3t/a	垃圾桶收集，环卫部门统一清 运
	拦污栅	垃圾	0.2t/a	
	设备运转	含油抹布	1kg/a	0t/a
		废机油	35kg/年	0t/a
噪声	设备运行	设备噪声	70~90dB(A)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其他	无			
主要生态影响				
电站建设运行后会在一定程度上改变区域生物的生存环境，但这种过程是很长的，影响也只是局部的，不会造成根本性的改变，因而项目建设对当地陆生植物造成的影响较小。在保证一定的生态泄流量前提下，当前水电站运行区域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不大。				

7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次为环评补办手续，本项目已于 2008 年运营投产，本项目不对施工期进行分析。按照《湖南省茶陵县高迎、迎丰电站小水电清理整改“一站一策”实施方案》要求，电站需改造现有生态泄放设施，采用闸门限位方式，通过在闸门底部设置控制闸门不完全关闭的隔墩，利用闸门不完全关闭泄放生态流量，使其能无节制进行生态流量下泄。同时在生态流量下泄处安装泄流监测设施，对流量下泄情况进行实时录像，并将动态视频直接上传至监测平台。该工程工作量极小，施工期影响较小。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7.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7.1.1 评价等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评价等级判定的相关要求，本项目营运期无正常稳定排放的污染源、污染物及排放参数，无需采用附录 A 推荐模型中估算模型进行计算，大气评价工作等级直接判定为三级。

7.1.2 影响分析

本项目无生产废气，员工不在电站食宿，无废气产生，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7.2 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7.2.1 评价工作等级

1、水污染影响型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根据排放方式和废水排放量划分评价等级，具体见下表。

表 7-1. 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表

评价等级	判定依据	
	排放方式	废水排放量 Q/(m ³ /d)；水污染物当量数 W/(无量纲)
一级	直接排放	$Q \geq 20000$ 或 $W \geq 600000$
二级	直接排放	其他

三级 A	直接排放	0<200 且 W<6000
三级 B	间接排放	-

注 1：水污染物当量数等于该污染物的年排放量除以该污染物的污染当量值（见附录 A），计算排放污染物的污染物当量数，应区分第一类水污染物和其他类水污染物，统计第一类污染物当量数总和，然后与其他类污染物按照污染物当量数从大到小排序，取最大当量数作为建设项目评价等级确定的依据。

注 2：废水排放量按行业排放标准中规定的废水种类统计，没有相关行业排放标准要求的通过工程分析合理确定，应统计含热量大的冷却水的排放量，可不统计间接冷却水、循环水以及其他含污染物极少的清净下水的排放量。

注 3：厂区存在堆积物（露天堆放的原料、燃料、废渣等以及垃圾堆放场）、降尘污染的，应将初期雨污水纳入废水排放量，相应的主要污染物纳入水污染当量计算。

注 4：建设项目直接排放第一类污染物的，其评价等级为一级；建设项目直接排放的污染物为受纳水体超标因子的，评价等级不低于二级。

注 5：直接排放受纳水体影响范围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饮用水取水口、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等保护目标时，评价等级不低于二级。

注 6：建设项目向河流、湖库排放温排水引起受纳水体水温变化超过水环境质量标准要求，且评价范围有水温敏感目标时，评价等级为一级。

注 7：建设项目利用海水作为调节温度介质，排水量 ≥ 500 万 m^3/d ，评价等级为一级；排水量 < 500 万 m^3/d ，评价等级为二级。

注 8：仅涉及清净下水排放的，如其排放水质满足受纳水体水环境质量标准要求的，评价等级为三级 A。

注 9：依托现有排放口，且对外环境未新增排放污染物的直接排放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参照间接排放，定为三级 B。

注 10：建设项目生产工艺中有废水产生，但作为回水利用，不排放到外环境的，按三级 B 评价。

项目营运期主要水污染源为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等，经旱厕处理后用作周边农田浇灌，按《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 2.3-2018）中的规定，确定本项目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B。

2、水文要素影响型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 2.3—2018），水温、径流与受影响地表水域等三类水文要素的影响程度进行划分评价等级，详见下表。

表 7-2.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表

评价等级	水温	径流		受影响地表水域		
	年径流量与总库容百分比 α /%	兴利库容与年径流量百分比 β /%	取水量占多年平均径流量百分比 γ /%	工程垂直投影面积及外扩范围 A_1/km^2 ；工程扰动水底面积 A_2/km^2 ；过水断面宽度占用比例或占用水域面积比例 $R/\%$		工程垂直投影面积及外扩范围 A_1/km^2 ；工程扰动水底面积 A_2/km^2
				河流	湖库	入海河口、近岸海域

一级	$\alpha \leq 10$; 或 稳定分层	$\beta \geq 20$; 或 完全年调节 与多年调节	$\gamma \geq 30$	$A1 \geq 0.3$; 或 $A2 \geq 1.5$; 或 $R \geq 10$	$A1 \geq 0.3$; 或 $A2 \geq 1.5$; 或 $R \geq 20$	$A1 \geq 0.5$; 或 $A2 \geq 3$
二级	$20 > \alpha > 10$; 或不稳定 分层	$20 > \beta > 2$; 或 季调节与 不完全年调 节	$30 > \gamma > 10$	$0.3 > A1 > 0.05$; 或 $1.5 > A2 > 0.2$; 或 $10 > R > 5$	$0.3 > A1 > 0.05$; 或 $1.5 > A2 > 0.2$; 或 $20 > R > 5$	$0.5 > A1 > 0.15$; 或 $3 > A2 > 0.5$
三级	$\alpha \geq 20$; 或 混合型	$\beta \leq 10$	$\gamma \leq 10$	$A1 \leq 0.05$; 或 $A2 \leq 0.2$; 或 $R \leq 5$	$A1 \leq 0.05$; 或 $A2 \leq 0.2$; 或 $R \leq 5$	$A1 \leq 0.15$; 或 $A2 \leq 0.5$

注 1: 影响范围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自然保护区等保护目标, 评价等级应不低于二级。

注 2: 跨流域调水、引水式电站、可能受到河流感潮河段影响, 评价等级不低于二级。

注 3: 造成入海河口(湾口)宽度束窄(束窄尺度达到原宽度的 5%以上), 评价等级应不低于二级。

注 4: 对不透水的单方向建筑尺度较长的水工建筑物(如防波堤、导流堤等), 其与潮流或水流主流向切线垂直方向投影长度大于 2km 时, 评价等级应不低于二级。

注 5: 允许在一类海域建设的项目, 评价等级为一级。

注 6: 同时存在多个水文要素影响的建设项目, 分别判定各水文要素影响评价等级, 并取其中最高等级作为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

迎丰电站坝址以上流域多年平均径流量为 0.1198 亿 m^3 , 本工程最大年取水量 1340 万 m^3 , 年取水量占年径流量的 109%。取水量占多年平均径流量百分比 $\gamma \geq 30$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 5.2.3 表 2 可知, 确定本工程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一级

评价范围为拦水坝上游 500m、减脱水段及其发电厂房尾水排口下游 1000m 范围, 评价时期为枯水期。

7.2.2 影响分析

1、水污染影响分析

电站运行期间无生产废水产生, 生活污水产生量较小, 目前采用旱厕收集后回用于菜地施肥, 不外排, 对水环境影响较小。

2、水文要素影响分析

迎丰电站主要利用高水河河水发电, 由于拦河坝阻隔, 使所在河道水文情势发生变化, 坝址上游出现回水段, 下游出现减水段, 各河段水文情势变化情况如下:

(1) 回水段

电站所在湘江-洙水一级支流高水河受拦河坝阻隔影响，原来连续的水体被人为分割成上下游两个单元，坝区水体流态由急流转为缓流。坝址上游河道水面变宽，水域面积增大，水深增加，回水段长度约为 250m。

拦河筑坝使回水段泥沙冲淤发生变化，造成坝址处一定程度泥沙淤积。坝区淤积物有两个来源，一为上游来水中携带泥沙，雨水冲刷及河水淘蚀岸坡作用造成水土流失，二为坝前部分被淹没的高漫滩在长期浸泡下将进行水下岸坡再造，以达到其自然稳定坡角，加坝区两岸的小规模坍塌，引起坝区淤积。本项目拦河坝设有钢制平板闸门，枯水期适当开启闸门放水，可起到冲淤作用。据现场调查，坝区未出现明显的泥沙淤积现象。

（2）减脱水段

坝下游因拦河坝拦截及引水的影响，形成减脱水河段，范围为坝后至电站尾水渠汇入口河段，长度约为 1.8km。减脱水河段的水文情势发生变化，在减脱水河段内水量会有很大程度的减少，与原天然河道相比，该河段水流流速降低、水深变浅。减脱水河段水文情势主要受电站运行方式和上游来水的共同影响，丰水期上游来水和区间水量较大，通过开启引水闸阀引水用于发电，多余水量从坝顶溢流仍保持正常流量，对减脱水河段水量影响较小；枯水期河流量较小，电站不发电，同时适当开启大坝放空底孔闸门放水，且减脱水河段无生活饮用水、工农业取水口分布，用水需求较小，因此电站运行多年未出现过断流情况。

由于湘江-洙水一级支流高水河上游植被覆盖良好，河流含沙量很小，属少沙河流，坝区未出现明显的泥沙淤积现象，拦河坝底部设置放空底孔闸门，并下接陡槽及消力设施。放空底孔闸门兼做冲砂闸，起日常排沙作用，消力设施抵消了泥沙对下游水体的影响，因此坝下游泥沙情势无显著变化。

（3）尾水汇入口下游

电站傍水而建，发电尾水在电站旁直接排入湘江-洙水一级支流高水河，由于尾水汇入，使原河道水量及流速突然增大，并形成河道冲刷，汇入口处水文情势突然变化，对生态造成一定影响，但总体而言，随着汇入口下游流量及流速逐步恢复平稳，使水体自净能力得以恢复，水质较减水段有所转好，电站退水工程对湘江-洙水一级支流高水河河水文情势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本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主要为对水文要素的影响，通过设置生态

泄流设施及监控设施，可使生态放水满足减水段生态需求，减少对水文要素的影响。

3、对水温的影响分析

拦河坝蓄水后形成库区，影响库水温变化因素主要为：水文、气候变化，水体内部热能交换，库区特性及运用调度方式。库区水体温度受上述诸多因素制约，按其垂直结构形式分为分层型、混合型、过渡型。

经分析，本电站为引水式电站，设计坝高 2m，库区水温基本为混合型，不会出现水温明显分层现象，建设后库区河段的水温与天然河道水温相差不大，且下泄水温与天然河道水温基本一致。

4、对河流水质的影响

电站建成后，就引水发电过程而言，水体经过水轮机及发电机组发电后产生的尾水，基本不含污染物，河道水质基本保持原有状态，对原天然河道的水质影响不大。此外，库区蓄水量较小，对水质的影响并不显著，库区水质将基本维持天然水流水质状况，总的来看，电站运行对钟洞河水质基本没有影响。

项目已经建成投入，项目坝高为 2m，形成库区，电站引水发电将使水电站厂址与大坝坝址之间河段水量减少，减脱水河段河水稀释自净能力有一定减弱。但减脱水河段无工业企业分布，河流污染负荷较小。电站运行后，减脱水河段流量减小，水环境容量下降，但区间污染负荷较小，电站下泄生态流量后，减脱水河段水质不会受到明显不利影响。

5、水体富营养化评价

水体富营养化是由于水体中氮、磷等植物营养物质的富集而使水质恶化的现象，表现出水体的水生生物生长繁殖能力提高、藻类异常增殖等现象。一方面，拦水坝形成后，容量增大，水体稀释能力增加，有利于溶解矿物质，减少浑浊度和生化需氧量；另一方面，库区流速减缓，水库中氮、磷等污染物扩散能力较天然河道状态降低，稀释自净能力降低，可能造成库区营养物质浓度增加。

目前评价区无工业污染源，库区及水库上游地区的水污染源主要是水土流失携带进入水库的少量悬浮物、氮、磷等营养元素。目前，地区的森林植被覆盖良好，农田耕地较少，土壤抗侵蚀能力较强，水土流失程度较轻，根据类似工程观测，由水土流失携带进入水库的氮、磷等营养元素的量较少，不会造成水库中氮、

磷等营养元素的量明显增加而使水库发生富营养化。同时,采取水土保持措施后,区域的水土流失程度也将减弱,进入水库的氮、磷等营养元素的量将会减少,水库发生富营养化的可能性会更小。

6、下泄水量合理性及保障性分析

根据湘水发〔2019〕4号文件精神,生态流量核定按照以下原则确定:在工程设计、水资源论证、环评批复等文件中有明确规定的,从其规定;存在不一致的或者没有规定的,由具有管辖权限的水行政主管部门会同生态环境部门核定。

根据湖南省水利厅、省发改委、省生态环境厅、省能源局、省自然资源厅、省农业农村厅、省林业局联合印发的《湖南省小水电清理整改有关问题解答》(湘水函〔2019〕179号)中有关生态流量核定意见:“已有水资源论证(取水许可)批文或环评批文的小水电,可以按照经批准的生态流量核定,没有取得水资源论证(取水许可)批文或环评批文的小水电,原则上按照多年平均流量的10%核定。”

(1) 生态流量核定值

按照《湖南省茶陵县高迎、迎丰电站小水电清理整改“一站一策”实施方案》结论:“坝址以上集雨面积共15.89km²,多年平均流量0.38m³/s,采用多年平均流量的10%核定生态流量,推荐核定值为0.019m³/s。”因此,项目工程措施需保证下游生态流量不低于0.38m³/s,以维持该减脱水河段的生态环境需水量,且当河道上游天然水量小于上述值时,按照天然来水量下泄。

(2) 下泄生态流量保障分析

根据《湖南省茶陵县高迎、迎丰电站小水电清理整改“一站一策”实施方案》结论及整改内容要求:改造现有泄流闸,设水泥限位墩,为保证不小于0.019m³/s的生态流量,环评要求企业严格按照《湖南省茶陵县高迎、迎丰电站小水电清理整改“一站一策”实施方案》中相关要求,改造现有泄流闸,设置水泥限位墩,满足生态流量无节制下泄,安装生态流量在线监控设施,并接入省、市、县小水电信息管理平台。”本次环评建议企业根据《湖南省茶陵县高迎、迎丰电站小水电清理整改“一站一策”实施方案》进行整改。

7.3 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电站发电尾水排入下游河流,流域总水量无变化,不影响所在流域河流水文特性,洪水位和常水位不发生变化,从而不会对地下水水文情势、水温等

产生影响，生活污水经旱厕处理后用作农肥。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规定，本项目属于“E 电力”中的“31、水力发电”中其他类别，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类别为IV类，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7.4 声环境影响分析

7.4.1 评价工作等级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水轮机，发电机噪声，电站周边 200m 范围内无居民点，基本无居民受电站噪声影响。项目在采取隔声、减振降噪措施后周边环境噪声级增加约 3-5dB(A)，且本项目区域噪声属于《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规定的 2 类区，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有关规定，声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定为二级，评价范围为发电厂房周边 200m 范围。

7.4.2 影响分析

根据现场监测结果可知，发电厂房厂界四周噪声均未超标。本项目发电厂房最近的居民点位于西北面 205m 处。噪声经距离衰减及山体植被阻隔后，传播至居民点时有大幅度衰减，基本无影响，因此本项目所在区域居民敏感点的噪声能够《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电站运行多年来，无噪声扰民导致周边村民投诉事件发生，说明本项目未对声环境敏感目标造成影响。

针对本项目噪声源噪声强度大，连续生产等特点，评价提出的噪声防治措施主要从管理方面应加强以下几方面工作，以减轻对周围声环境的污染：

(1) 从声源上降低噪声：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以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生产噪声，同时强化设备的降噪减震措施；

(2) 在噪声传播途径上采取措施加以控制，发电过程中厂房门窗关闭。

(3) 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

采取以上措施后，可减少项目噪声对周边环境及敏感点的影响。

7.5 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运营期生活垃圾年产生量为 0.3t，垃圾量较少，生活垃圾收集后送至垃圾收集点。

此外，坝区拦污栅将产生少量固体废弃物，产生量约 0.2t/a，此部分废弃物

定期清理收集后与生活垃圾一并送至垃圾收集点。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废润滑油及含油抹布。汽轮机油定期投入设备中，约 5 年更换一次，废机油产生量为 35kg/年，依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本），属于“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需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含油抹布产生量约 1kg/a，属于“HW49 其他废物”

电站目前无专门的危废暂存间。因此本评估要求在发电厂房内设置危废暂存间单独用于存放危险废物，项目危险废物的贮存设施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过程中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对于固体废物的管理和贮存应做好以下工作：

（1）一般固体废物

设立专用一般固废堆放场地，堆场应有防渗漏、防雨、防风设施，并且堆放周期不应过长，原则上日产日清，并做好运输途中防泄漏、防洒落措施。

（2）危险废物

避免危险废物泄漏、丢弃造成环境影响。危废暂存间设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修订）规范要求如下：

①贮存设施应以混凝土、砖等材料建成的相对封闭场所，并设置通风口；各类危险废物须分区、分类存放，禁止一般工业固废和生活垃圾混入。

②贮存设施地面、围堰内壁需采用坚固、防渗、防腐蚀，且与危险废物相容的材料建造，以保证防渗的面层结构应足以承受一般负荷及移动容器时所产生的磨损，并确保液态废物不渗入地下。

③贮存设施外部应修建雨水导排系统，防治雨水径流进入危废暂存间。

④危险废物贮存设施都必须按 GB15562.2 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⑤危险废物贮存前应进行检验，确保同预定接收的危险废物一致，并登记注册，作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并建立台账。

⑥强化配套设施的配备，危险废物应当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盛装，禁止将不相容（相互反应）的危险废物在同一容器内混装；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

贴符合标准标签。

⑦必须定期对所贮存的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⑧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在严格执行上述措施后，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都得到合理处置，不会对外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7.6 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7.6.1 评价工作等级

1、项目类别

本项目为水力发电项目，属于生态影响型，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附录 A 中表 A.1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项目行业类别属于“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属于Ⅱ类项目“水力发电”。

2、评价等级

根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与敏感程度划分评价工作等级，详见下表。

表 7-6 土壤生态环境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评价等级 敏感程度	项目类别	I 类	II 类	III 类
敏感		一级	二级	三级
较敏感		二级	二级	三级
不敏感		二级	三级	-

注：“-”表示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本项目区域土壤含盐量小于 1g/kg（T1 点含盐量 0.3g/kg、T2 点含盐量 0.3g/kg、T3 点含盐量 0.4g/kg）， $5.5 < \text{pH} < 8.5$ ，区域盐化、酸化、碱化敏感程度均为不敏感，项目类别为Ⅱ类项目。根据上表可知，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评价。

3、评价范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表 5 现状调查范围”，项目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的生态影响型项目，调查范围为 1km

范围内。故本项目评价范围为 1km 范围。

7.6.2 影响分析

三级评价可采用定性描述或类比分析法进行预测。本项目为生态影响型项目，本次评价采用定性描述进行预测。项目建成后对土壤的影响主要为造成土壤盐化、酸碱化。根据分析项目采取低坝取水，且项目所在地地下水水位埋深较深，项目建成后基本不会引起地下水水位发生变化。项目已运行多年，周边土壤含盐量为 0.3~0.4g/kg，SSC<1，未盐化；pH 值为 6.39~6.81， $5.5 \leq \text{pH} < 8.5$ ，无酸化或碱化，说明电站营运期间未造成周边土壤形成盐化及酸碱化，项目运行对土壤影响小。

7.7 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7.7.1 评价工作等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11），生态影响评价工作等级判定依据如下表。

表 7-7 生态影响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影响区域 生态敏感性	工程占地（水域）范围		
	面积 $\geq 20\text{km}^2$ 或长度 $\geq 100\text{km}$	面积 $2\sim 20\text{km}^2$ 或长度 $50\sim 100\text{km}$	面积 $\leq 2\text{km}^2$ 或长度 $\leq 50\text{km}$
特殊生态敏感区	一级	一级	一级
重要生态敏感区	一级	二级	三级
一般区域	二级	三级	三级

本项目占地面积 500m²，属于一般区域，项目总占地面积 $\leq 2\text{km}^2$ 。本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但项目主要为生态影响型项目，其迎丰电站筑坝会造成坝后上游河段的流速减缓，水量减少，对上游河段的水文情势有明显改变，因此，评价等级需上调一级。则确定项目生态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

综上，本项目生态影响评价等级定为二级。

2、评价范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生态影响》（HJ19-2011），结合项目所在地生态环境及地理单元作为参照边界确定项目生态影响评价工作范围：发电厂房及大坝库区周边 500m、压力管道两侧及脱水河段两侧 500m 陆生生态系统，大坝上游回水段至发电厂房下游 500m 的水生生态系统。

7.7.2 生态影响分析

1、对水生生态的影响分析

(1) 对水生植物的影响

坝上游：拦河坝建成后，原有的湍急河流将变成缓流河流，水面变宽，水流速度减缓，泥沙沉降，水体透明度增大，营养物质滞留累积，被淹没区域营养物质释放，水中有机物质及矿物质增加，有利于浮游植物的繁衍，水体生物生产力提高。因此，坝址上游浮游植物种类数较筑坝前明显增加，种类组成也相应变化。

坝下游：由于坝下减脱水河段水量减少，水体自净能力减弱，对水生生物的影响产生一定不利影响，但影响不明显。

(2) 对鱼类的影响

坝上游：原有水域由于水电站的建设分割成坝上坝下两个水域，使拦河坝上下游的鱼类洄游变得困难，限制类鱼类的生存空间，对洄游半洄游性鱼类的生存将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但由于电站拦河坝位置不属于鱼类洄游通道，因此对鱼类洄游影响较小。拦河坝上游水域面积变大，水体流速变缓，营养物质增多，对浮游植物、底栖动物、水生植物种类和数量的变化，这些环境要素的变化对一些鱼类的生长和繁殖有利，部分适宜型鱼类成为坝址上游的优势种群。坝址上游原来适应于底栖急流、砾石、洞穴、岩盘底质环境中生活繁衍的鱼类，将逐渐移向干流更上游或进入主要支流，在干流的数量将减少。而适应于缓流环境生活的鱼类，种类数量将上升，并成为坝址上游的优势物种。上游水体容积及水域面积增大，水生生物及鱼类栖息、活动空间增大，鱼类总资源量和渔获量均会升高。

坝下游：坝下减脱水河段由于流量减少，水体自净能力减弱，浮游动物、底栖动物密度和生物量有所下降，鱼类饵料减少，使得鱼类数量及种类均较原来有所减少，对鱼类生存环境有一定影响。但是由于坝下游无特殊保护鱼类及鱼类三场分布，因此，坝下游鱼类生长受到的影响较小。

根据《湖南省茶陵小水电清理整改“一站一策”实施方案》，建议电站每年进行增殖放流，放流种类以四大家鱼为主（青鱼、草鱼、鲢鱼、鳙鱼），确保坝下游生态需求，同时，环评建议电站在引水渠拦污栅处增设生态拦鱼栅，防止鱼类进入水轮机，增加水生生态系统稳定性。

(3) 对浮游动物的影响

坝上游：坝上急流生态变成缓流生态。深度增加、水面扩大、容积增加、透

明度增大。水流速度减缓，泥沙沉降，导致营养物质的滞留和积累，有利于浮游生物的生长繁殖，种类和数量有一定程度的增加。

坝下游：坝下减水段由于水量减少，浮游动物密度较原来会有所减少，种类组成和坝前相似。

（4）对底栖动物的影响

坝上游：坝址上游水面变宽、水深加大，水流流速明显下降，泥沙淤积，底栖动物种类组成将发生显著变化，原河流中石生的种类、喜高氧生活于浪击带的河流种类将显著减少，在某些深水带甚至会绝迹，如水生昆虫中的蜉蝣目、蜻蜓目、半翅目和毛翅目的种类会显著减少，而适于静水或微流水的水蚯蚓、摇蚊幼虫种类和数量将会增加，静水、沙生的软体动物也可能出现。

坝下游：坝址下游下泄水对河道冲刷对底栖生物着床生长有一定的不利影响，底栖动物密度和生物量均会有所降低。

（5）对水生生态完整性的影响

由于坝闸阻隔，使河道人为分隔为坝上、坝下两部分，水生生物种类、数量及分布均发生变化，原急流生态系统的连续性和完整性被破坏。经上述分析可知，坝上水生植物、浮游动物、底栖动物、鱼类数量增加，鱼类种类发生变化，由急流性鱼类转变为缓流性鱼类；下游水生生物较筑坝前有所减少，下游水体生物量下降，生产力降低。由于电站规模较小，对自然生产力的影响较小。目前电站已建成多年，水生生态结构的变化已完成并且已形成新的平衡，电站通过下泄生态流量可保证下游水生生态用水需求，增加水生生态系统稳定性。

综上所述，本项目对水生生态的影响主要集中在坝下减脱水河段，根据《湖南省茶陵县高迎、迎丰电站小水电清理整改“一站一策”实施方案》要求，电站推荐核定的最小下泄流量为 $0.019\text{m}^3/\text{s}$ ，项目整改后将在大坝后渠道新增专用生态泄流设施，并在大坝后方安装生态流量在线监控仪，接入生态流量监控信息平台，确保生态泄流设施不间断放水。在保证一定的生态泄漏量的前提下，当前水电站运行对水生生态影响不大。

2、对陆生生态影响分析

（1）对植被的影响

电站对陆生植被的影响主要为工程占地造成的植被损坏，拦河坝上下游水文

情势变化对岸边植被的影响。

工程占地：电站于 2008 年建成，电站征用土地均为当时的未利用地，厂房前池、拦河坝、引水渠等占地共计 300m²，未占用耕地及宅基地，不涉及移民安置问题，占地类型为荒地。结合项目区的陆生生态现状调查，项目厂房、引水设施周边植被覆盖率高，生态环境及自然景观恢复情况良好，工程占地等对地表植被和野生动物生境的破坏与扰动主要为建设过程中的短期影响，长期效应并不明显。

坝上游淹没：迎丰电站为小型电站，拦河坝坝高 2m，为低坝，坝址上游未形成大水库。周边为森林生态系统和农田生态系统，以人工种植农作物为主，并分布草本植被及低矮灌木丛，库区周边无特殊保护植物分布。坝前回水主要淹没的是原河道，未淹没农田及宅基地，对土地资源影响较小，回水段长度约为 250m，淹没植被主要为芒草、苕麻、牵牛花、扶芳藤等河道岸边草本植被，均为当地常见植被，淹没后不会造成其生物量显著降低，未淹没农田，对农业影响较小。因此拦河坝上游淹没对植被影响较小。

坝下游：下游河段由于拦河坝的影响，导致坝下水量减少，项目减脱水河段 1.8m，且所在地雨水充沛，坝址下游河道有雨水补充，电站运行多年未出现过断流情况。根据现状调查情况，坝下减水段两岸植被茂盛，生态现状良好。电站将根据《湖南省茶陵县高迎、迎丰电站小水电清理整改“一站一策”实施方案》要求，大坝后增设生态泄流设施，在大坝后方安装生态流量在线监控仪，确保生态泄流设施不间断放水，可进一步降低河道缺水对两岸植被的影响。

（2）对陆生动物的影响

营运期对于陆生动物的影响主要为电站发电噪声及人类活动对野生动物的影响、引水工程影响及拦河坝拦河导致上游水位抬升。

电站影响：电站运行过程产生的噪声可能对野生动物生存环境及繁殖过程等造成影响，由于电站附近为森林生态系统，人类活动较小，野生动物主要为青蛙、田鼠、水蛇等常见动物，无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出没，因此对野生动物影响较小。

引水设施影响：压力管洞敷设于地表，对动物影响较小。

拦河坝影响：拦河坝建成后，一方面使适宜两栖类动物可利用水域面积增加，

生境面积也随之扩大，促使其数量上的发展；另一方面因库区淹没占地，使得一些陆地为适宜生境的动物被迫放弃回水区并迁徙到周边区域，但由于本项目均为低坝，河面水位上升很小，淹没占地面积较小，且周边植被茂密，库区的形成未造成陆生动物栖息地破坏，周边亦无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出没，因此对陆生野生动物的影响较小。

因此本项目对当地物种多样性、陆生动物的活动影响很小。

3、对生态红线的影响分析

根据《茶陵县农村小水电站清理整改综合评估报告》小水电基本情况表，本项目坝址、电站厂房均不在生态红线区内。本项目为已建设电站，按照《茶陵县农村小水电站清理整改综合评估报告》将对电站进行整改要求，增加生态流量监控设施后，有利于生物多样性的保护，项目的运行对生态红线影响较小，与《湖南省生态保护红线》不冲突。

4、生态影响评价结论

电站建设运行后会在一定程度上改变区域生物的生存环境，但这种过程是很长的，影响也只是局部的，不会造成根本性的改变，因而项目建设对当地陆生植物造成的影响较小。在保证一定的生态泄流量前提下，当前水电站运行区域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不大。同时大坝建设改变了所在河流的景观生态体系。

项目整改后安装生态泄流设施和生态流量在线监控仪，通过泄流闸阀下泄生态基流，确保生态放水满足减水段生态需求。

7.8 环境风险分析

环境风险评价的目的是分析和预测建设项目存在的潜在危险、有害因素，建设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或事故（一般不包括人为破坏及自然灾害），引起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等物质泄露，或突发事件产生的新的有毒有害物质，所造成的对人身安全与环境的影响和损害程度，提出合理可行的防范、应急与减缓措施，以使建设项目事故率、损失和环境影响达到可接受水平。

1、风险评价等级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表 1 中评价工作等级划分，和附录 B 重点关注的危险物质及临界量，项目所涉及的危险化学品物质主要为矿物油等。项目环境风险评价等级划分见表 7-8。

表 7-8 环境风险评价分级判据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a

^a 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见附录 A。

表 7-9 危险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值

序号	单元名称	物质名称	最大储存量(t)	储存方式	形态	危险特性	临界量(t)	q/Q	是否重大危险源
1	厂区	废机油	0.035	桶装	液	可燃、易燃	2500	0.000014	否
2	厂区	汽轮机油	0.04	桶装	液	可燃、易燃	2500	0.000016	否
合计								0.00003	否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式 (C.1) 计算物质总量与其其临界量比值 (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frac{q_n}{Q_n} \quad (C.1)$$

式中：q₁, q₁, ..., q_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₁, Q₁, ..., Q_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1 时，将 Q 值划分为：(1)1≤Q<10；(2)10≤Q<100；(3)Q≥100。

本项目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Q=0.00003，属于环境低敏度区 (E3)，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为轻度危害 (P4)，环境风险潜势为 I。根据表 7-6，本工程环境风险评价等级定为简单分析^a。

2、风险源识别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 附录 A.1、《企业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结合各种物质的理化性质及毒理毒性，可识别出本公司的环境风险物质见表 7-10。环境风险物质不论数量有多少，均为环境风险源，其量越大，则环境风险越大。最具典型和易发的潜在的环境风险事件为这些物质在生产、储存过程中发生泄漏，导致人员伤亡、设备损害和环境污染。

由表 7-6 中结果可知，项目厂区涉及的危险化学品 $Q=0.000128<1$ ，说明建设单位生产厂区危险化学品均不构成重大危险源。

3、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项目建设要求设计、建造和运行有科学的规划、合理的布置，严格执行防火安全设施规范，保证建造质量，加强环保设施维护，严格安全生产制度，严格管理，提高操作人员素质和水平，以减少事故的发生。在项目营运阶段，风险事故防范和应急对策除上述内容外，还有：

(1) 泄漏事故防范措施

①加强对员工的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教育，对国家规定的特种作业人员，必须进行安全技术培训，经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严格按规范操作，任何人不得擅自改变工艺条件。

②防止跑冒滴漏，减少有毒有害物料的逸出。对有压力的设备，在操作过程中要防止压力容器压力过高引起设备爆炸。在废机油桶四周建设围堰，并对地面采取防渗措施，避免泄漏的废机油等外溢污染土壤、周边水体。

在正常情况下，变压器一般不会发生溢油现象。在事故情况下，由于本项目 1 台变压器正常情况下最大装载机油量为 312kg，即是在事故情况下，最大的可信漏油量不会超过 312 kg。项目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制定相应应急反应对策方案，调动溢油应急人员和应急防治设备、器材等以及必要的后勤支援；在变压器下方修筑事故池（1 个， 0.41m^3 ），并做防渗、防漏措施，可将溢油事故影响控制在一定范围内，不会对下游水质产生较大影响。

(2) 火灾事故防治措施

①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防火防爆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各项操作规章。

②废机油桶应储存于阴凉干燥、通风处，远离高温、明火、避免阳光直射，远离热源、火种和容易起火的地方。

③根据建筑设计防火规范、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等规范要求，企业应定期对相关器材进行检测与更换，确保其完好状态。

④根据建筑设计防火规范、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等规范要求，企业应定期对相关器材进行检测与更换，确保其完好状态。。

4、环境风险结论

本项目存在一定的环境风险，建设单位在设计中应充分考虑到可能的风险事故并采取必要的措施，在日常工作中加强管理，预防和及时处理风险事故，减少可能的环境影响及经济损失。通过采取相应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后，本项目环境风险可防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如下：

表 7-10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迎丰电站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湖南省	株洲市	茶陵县	虎踞镇	迎丰村
地理坐标	经度	113.47585°	纬度	26.92326°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机油，站房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结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途径：泄露造成项目周围的地下水、地表水、土壤污染；				
	结果：机油下渗进入土壤、水体，会对水体环境、土壤造成影响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1、对项目机房地面防渗处理，储罐处设置围堰，导流沟。				
	2、发现泄露应主动采取有效处理措施，防止事态进一步扩大，应将情况及时向当地公安机构和有关部门报告，若处置不了，应立即报告当地公安机构和有关部门，请求支援。				
	3、在变压器下方修筑事故池，防止变压器油下渗污染土壤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建设单位应根据工程的特点编制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对废机油等泄露风险事故突发情况进行演练，以便应急救援工作的顺利开展。 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危险源，项目风险分主要为机油等泄漏风险，通过加强管理，加强防渗等措施，可将项目风险控制在较可接受水平。					

7.9 环保投资估算与竣工验收

项目总投资 26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7.6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 6.8%），资金全部来源于业主单位自筹解决。环保投资具体内容见下表。

表 7-11 环保投资一览表

类别	污染类型	已采取设施	优化和整改建议	已有环保投资（万元）	追加环保投资（万元）
废水	生活污水	旱厕收集后用于施肥，不外排	/	0	0
噪声	设备噪声	减振基座、隔声	加强设备管理，关闭电站门窗	1	0
固废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	0.1	0
	废机油	/	设置独立的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0	0.5
	含油抹布				

风险防范	场地硬化, 灭火器材, 机油储存区、危废暂存处重点防渗、设置截流设施; 变压器下方修筑事故池			0	1
生态	陆生生态	站房周边植被生长情况、生态环境良好	/	5	0
	水生生态	/	改造现有泄流闸, 设水泥限位墩, 满足生态流量无节制下泄	0	5
		/	增殖流放	0	5
合计				6.1	11.5

2017年7月16日, 国务院以国务院第682号令公布了《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条例>的决定》, 自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该文件第十七条表示: 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建设项目竣工后, 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 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编制验收报告。建设单位在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过程中, 应当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 不得弄虚作假。除按照国家规定需要保密的情形外, 建设单位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措施见下表。

表 7-1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一览表

类型	排放源	污染因子	环保措施	验收标准
废水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氨氮、SS	经旱厕处理后作农肥	不外排
噪声	机械设备	Leq	减振基座, 厂房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固废	引水坝	漂浮物	清理后运至村垃圾收集点处置, 即清即运	符合环保要求
	厂区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站房	含油抹布 废机油	危险废物暂存间, 并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环境风险	厂区	机油储存区、 危废暂存间	厂区地面硬化, 灭火器材, 设置围堰	风险可控
		变压器油	变压器下方修筑事故池, 做好围堰, 防止变压器油泄漏进入土壤	
生态流量	改造生态流量泄放设施、生态流量在线监测设施			下泄流量不低于 0.019m ³ /s

7.10 环境管理和监测计划

7.10.1 环境管理

项目生产运行阶段，建设单位应提高对环境保护工作的认识和态度，加强环境保护意识教育，建立健全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体系，并配备兼职环境保护管理工作人员，主管日常的环境管理工作。环境管理工作具体内容如下：

① 建设单位应定期检查设备，加强维护与保养，避免生产污染物未处理排放；

② 处理各种涉及环境保护有关事项，记录并保存有关环境保护各种原始资料。

7.10.2 环境监测计划

1、监测机构

监测是环境管理的技术手段，以便查清污染物来源、性质、数量和分布的状况。要做到监测数据具有足够的代表性和可比性，必须遵循统一的或标准的监测方法和具有一定的技术力量和手段。建议委托有资质的监测机构承担。

2、水环境监测计划

本项目无废水排放，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及环评导则，拟定的具体监测内容见下表。

表 7-13. 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1	噪声	厂界四周外 1 米处	昼、夜等效声 级 Ld、Ln	1 次/季度	(GB12348-2008) 2 类标准
2	下泄生态 流量	大坝下游	水位、水量监测	在线监控	下泄流量达 0.019m ³ /s 以上
3	地表水	发电尾水汇入 高水河口下游 200m	水温、pH、溶 解氧、COD、 BOD ₅ 、NH ₃ -N、 总磷、石油类	1 次/年	(GB3838-2002) III 类水质标准

7.11 项目建设可行性分析

7.11.1 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①与国家产业政策分析：本项目属于 D4413 水力发电，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建设类项目，因此项目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的要求。

②根据《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 版），本项目不属于国家规定禁止建

设和列入淘汰退出范围的项目，符合《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版）规定。

7.11.2 与流域水能规划的符合性分析

根据《湖南省株洲市茶陵县中小河流水能资源开发规划报告》，本项目所在流域属于高水河，高水河已建成电站2座，即高迎、迎丰电站，共计装机容量1.65MW，本项目属于已建成的2座电站之一，因此，迎丰水电站符合流域水能资源开发规划。

7.11.3 与《水电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原则（试行）》符合性分析

表 7-14 《水电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原则（试行）》对比分析

序号	审批原则	符合性分析	是否符合
1	第二条项目符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满足流域综合规划、水能资源开发规划等相关流域和行业规划及规划环评要求，梯级布局、开发任务、开发方式及时序、调节性能和工程规模等主要参数总体符合规划	水电站符合《茶陵县中小河流水能资源开发规划》，属整改类电站，符合要求	符合
2	第三条工程布局、施工布置和水库淹没原则上不占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永久基本农田等法律法规明令禁止占用区域和已明确作为栖息地保护的河流和区域，与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保护要求相协调，且不对上述敏感区的生态系统结构、功能和主要保护对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项目不占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永久基本农田、水源保护区等法律法规明令禁止占用区域	符合
3	第四条项目改变坝址下游水文情势且造成不利生态环境影响的，应提出生态流量泄放等生态调度措施，明确生态流量过程、泄放设施及在线监测设施和管理措施等内容。…下泄水应满足坝址下游河道水生生态、水环境、景观、湿地等生态环境用水及下游生产、生活取水要求，不得造成脱水河段和对农灌、水生生物等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水电站将按改造现有生态流量下泄设施，后期配套在线监控设施，项目符合要求	符合
4	第五条项目对鱼类等水生生物洄游、重要三场等生境、物种及资源量等造成不利影响的，应提出栖息地保护、水生生物通道、鱼类增殖放流等措施	不涉及水生生物洄游、重要三场等生境	符合

5	第六条项目对珍稀濒危等保护植物造成影响的，应采取工程防护、异地移栽等措施…	不涉及珍稀濒危植物、风景名胜等环境敏感区	符合
6	第七条项目施工组织方案具有环境合理性，对弃土（渣）场等应提出防治水土流失和施工迹地生态恢复等措施…	本电站已运行多年，经过多年植被恢复。原有临时占使用的弃渣场、取料场已被平整并复垦绿化，恢复至和周围地表植被统一的状态	符合
7	第八条项目移民安置涉及的农业土地开垦、安置区、迁建企业、复建工程等安置建设方式和选址具有环境合理性，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的，应提出生态保护、污水处理与垃圾处置等措施	无需移民安置	符合
8	第十条项目为改、扩建的，应全面梳理现有工程存在的环境问题，提出全面有效的整改方案	本次为整改补办手续，已对现有问题提出整改措施	符合

7.11.4 取用水合理性分析

高迎电站已建成运行多年，其充分利用湘江-洙水一级支流高水河的水能资源，改善茶陵县虎踞镇的基础设施建设有重要意义，加快区域经济和社会发展。工程流域水资源的优化配置可持续性利用，符合水资源管理要求；所在湘江-洙水一级支流高水河流域水资源条件较好，取水用途与湘江-洙水一级支流高水河河段水功能区的使用功能和水质目标一致，符合流域的规划。

高迎电站经引水坝取水，经引水系统过水轮发电机组发电，本身不消耗水资源，其利用湘江-洙水一级支流高水河天然落差发电，发电过程中不消耗水量，电站的取水符合当地实际情况，在保证下游流域生态下泄水量的前提下，合理的取水发电，符合流域水资源的优化配置。高迎电站为河道内取水项目，用水全部为发电用水，取水全部为地表水（湘江-洙水一级支流高水河），在优先满足当地农村生活生产用水及河道内生态用水，对第三者及生态环境用水影响甚微，电站在引水发电过程中不消耗水量，其用水较合理。电站取水口位于高迎电站的引水坝处，取水口河床河岸均为裸露基岩，稳定性很好，附近无其他水利设施取水口位置布设较为合理，且建设方已按《湖南省茶陵县高迎、迎丰电站小水电清理整改“一站一策”实施方案》要求，已办理了取水许可证（（茶陵）字[2018]第A0022号），取水合理合法。

综上所述，高迎电站取水可行。

7.11.5 与《关于印发《湖南省小水电清理整改实施方案》的通知》（湘水发[2019]4号）的符合性分析

根据湖南省水利厅、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湖南省生态环境厅、湖南省能源局联合发布的《关于印发《湖南省小水电清理整改实施方案》的通知》（湘水发[2019]4号），对于列入退出类和整改类的小水电项目，按照“一站一策”和“一站一册”的原则，逐站制定整改方案，其中整改方案应重点明确退出类型，具体整改措施，责任人及时间节点。

小水电综合评估，严格按照退出类、整改类、保留类三种类型分别进行类别划分，做到公开公平公正、标准统一、精准判断、科学决策、稳妥推进、确保实效。未列入退出类、保留类的小水电项目，列入整改类。整改要求：一是对审批手续不全的，由相关主管部门根据综合评估意见以及整改措施落实情况，指导小水电业主完善有关手续。依法依规应处罚的，应在办理手续前依法处罚到位。二是对不满足生态流量要求的，首先，应核定生态流量：在工程设计、水资源论证、环评批复等文件中有明确规定的，从其规定；存在不一致的或没有规定的，由具有管辖权限的水行政主管部门会同生态环境部门核定。其次，采取修建生态泄放设施、安装生态流量监测设施、生态调度运行等工程和非工程措施，保障生态流量。同时，积极开展流量监测：小水电项目应选择合适的生态流量监测点，安装监测设施，实现在线实时监测。各地应当统筹建立本地区的小水电生态流量监管信息平台，接收各站点监测信息并向上级平台开放数据。三是对存在水环境污染或水生生态破坏的，采取对应有效的水污染治理、增殖放流以及必要的过鱼等生态修复措施；没有完成植被覆盖的裸露地表，采取植被恢复措施。四是要逐站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目标、措施。小水电业主要按照经批准的整改方案严格整改，整改一座，销号一座。

本项目属于整改类水电站，据《湖南省茶陵县高迎、迎丰电站小水电清理整改“一站一策”实施方案》要求，拟改造现有生态流量泄流设施，设水泥限位墩，保证河道流量能无节制进行下泄；安装生态流量在线监控，在电站泄放设施处安装视频监控设施，通过摄像头拍摄生态流量泄放视频，并上传政府监管平台备查，对下泄生态流量进行实时监测，在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相符《湖南省小水电清理整改实施方案》。

7.11.6 与茶陵县生态红线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发电厂房位于茶陵县虎踞镇高迎村，对照《茶陵县生态红线图》，本项目水库、压力管道、发电站、尾水渠均未在划定的生态红线范围内，因此，项目建设符合生态红线保护要求。

7.11.7 用地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发电厂房位于茶陵县虎踞镇迎丰村，总占地面积 238.44m²，占地类型为荒山坡地、滩地，不占用基本农田和林地，根据附件 5 项目选址意见书，本项目用为供电用地。

7.11.8 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水电站发电厂房建于茶陵县湘江-洙水一级支流高水河，引水坝位于电站发电厂房东北面 2.4km 处。电站取水为高水河，本电站坝址以上流域农业生产及生活用水相对于较丰富水资源来说，所占比例较小，流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程度不高，水资源丰富，可保证电站取水的可靠性和可行性。

据调查，项目坝址、引水渠和发电厂房占地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重要湿地、历史文化自然遗产、基本农田、蓄滞洪区等，取水河道不涉及饮用水源保护区，无饮用水取水口；从环境影响方面考虑，项目发电厂房距离居民点较远，发电机组运行产生的噪声对居民影响较小，项目营运，淹没区不会淹没居民住户和耕地，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综上，项目选址可行。

7.11.9 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表 7-15 项目“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通知文号	序号	类别	符合性分析	符合情况
《“十三五”环境影响评价改革实施方案》(环评[2016]95号)	1	生态保护红线	项目位于茶陵县虎踞镇高迎村，根据湖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项目区不在生态红线保护范围内。	符合
	2	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环境质量现状监测，项目区大气环境、地下水环境、声环境质量均能满足相应标准要求，项目排放的各项污染物经相应措施处理后均可达标，对周围环境很	符合

			小，环境风险可控，未超出环境质量底线，项目的建设基本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3	资源利用上线	本工程属于水利发电，水能为自然界的再生性能源。水力发电在运行中不消耗燃料，运行管理费和发电成本远比燃煤电站低。水力发电在水能转化为电能的过程中不发生化学变化，不排泄有害物质，对环境的影响小，因此水力发电所获得的是一种清洁能源。因此，本项目建设不会与资源利用上线冲突。	符合
	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为水电站发电项目，为非工业项目，不属于负面清单中发展的项目，也不属于管控措施内禁止发展的项目。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能够符合“三线一单”的管理要求。	符合

7.11.10 与环境功能区划相符性分析

（1）水环境功能区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湖南省水环境功能区划》（DB43023-2005）以及《湖南省县级以上地表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方案》（湘政函〔2016〕176号）高水河主要功能为农业用水区，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项目发电尾水外排，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其水域功能要求。

（2）环境空气功能区划相符性分析

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功能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2018年修改单的二级标准。不属于禁止排放污染物的一类环境功能区，建设符合环境空气功能区划的要求。

（3）声环境功能区划相符性分析

项目所在区域属于2类声功能控制区，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即昼间 $\leq 60\text{dB(A)}$ ，夜间 $\leq 50\text{dB(A)}$ 。根据现状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各边界昼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符合声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

综上所述，项目选址符合相关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项目的建设从环保角度而言是可行的。

8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污染源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水污 染物	生活污水	SS	生活污水经旱厕收集 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不外排
		COD		
		BOD ₅		
		氨氮		
固体 废弃 物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拦污栅固废	定期对漂浮物进行打 捞，与生活垃圾统一收 集并定期送至村垃圾 收集点，再由乡镇环卫 部门清运至垃圾转运 站处置	对周边环境无影响
	废机油			
	噪声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影响较小		
其他	无			
生态保护措施及其预期效果				
电站建设运行后会在一定程度上改变区域生物的生存环境，但这种过程是很长的，影响也只是局部的，不会造成根本性的改变，因而项目建设对当地陆生植物造成的影响较小。在保证一定的生态泄流量前提下，当前水电站运行区域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不大。同时大坝建设改变了所在河流的景观生态体系。在电站发电情况下，本项目下泄生态基流不小于为0.019m³/s，项目整改后安装生态流量在线监控仪，通过放水阀下泄生态基流，确保生态放水满足减水段生态需求。经采取生态保护性措施后，本工程对目前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9 结论与建议

9.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迎丰电站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茶陵县虎踞镇迎丰村

发电方式：引水式

总装机容量：700kw（1×200kw+1×500kw）

建设性质：完善环评手续

取水点：洙水一级支流高水河

退水点：洙水一级支流高水河

总投资额：260 万元

9.2 项目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水能资源开发规划和三线一单要求。

9.3 环境质量现状

9.3.1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从监测统计结果可知，说明项目纳污水体水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9.3.2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株洲市生态环境局网站公布的数据，根据 HJ663-2013 判定，2019 年炎陵县质量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故环境空气为达标区。

9.3.3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土壤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土壤监测结果满足《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表 1 中筛选值第二类用地限值和《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表 1 中筛选值。

9.3.4 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现场声环境监测数据及评价结果，本项目所有场界监测点昼、夜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9.4 生态环境现状

9.4.1 水生生态影响

本项目对水生生态的影响主要集中在坝下减脱水河段，根据《湖南省茶陵县高迎、迎丰电站小水电清理整改“一站一策”实施方案》要求，电站已核定的最小下泄流量为0.019m³/s，项目整改后将对现有生态流量下泄设施进行改造以及按照在线监控仪，接入生态流量监控信息平台，确保生态泄流设施不间断放水。在保证一定的生态泄漏量的前提下，当前水电站运行对水生生态影响不大。

9.4.2 陆生生态影响

本项目对当地物种多样性、陆生动物的活动影响很小。

9.5 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水能资源开发规划和三线一单要求。项目占地不涉及文物古迹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重要湿地、原始森林等重要生态敏感区，且规划区域内无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分布，不存在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问题。工程运行中主要污染源为运营设备噪声，通过有效环保措施，项目运营过程污染源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按照《湖南省茶陵县高迎、迎丰电站小水电清理整改“一站一策”实施方案》要求，对现有生态流量值核定无要求；生态流量下泄设施无要求；生态流量监测装置无要求，项目厂址选址是合理的。

9.6 综合性结论

根据上述分析，本项目是一座具有发电、防洪、灌溉功能等综合利用的水电站，该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当地的经济发展，有一定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电站按照《湖南省茶陵县高迎、迎丰电站小水电清理整改“一站一策”实施方案》要求，对电站现有生态流量泄放设施进行改造，设水泥限位墩，使其达到无人控制的要求，保证河道流量能无节制进行下泄；安装生态流量在线监控，在电站泄放设施处安装视频监控设施，通过摄像头拍摄生态流量泄放视频，并上传政府监管

平台备查，确保生态放水满足减水段生态需求，不会打破区域既有的生态环境的平衡，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选址合理，总平面布置合理可行，运营后对周围的环境影响可控制在允许的范围内，周围环境质量能满足功能区划要求。在全面落实各项污染防范措施、搞好“三同时”制度、保证安全生产的前提下，项目的建设整体上符合环境保护和社会可持续发展的要求，**因此，从环保角度考虑，本项目是可行的。**

9.7 建议与要求

- 1、挡水坝按相关要求补充设置生态流量下泄设施，并设置下泄生态流量监测设施，保证下泄生态流量。
- 2、按要求在厂房内设置专门的危险废物暂存区，设置标识标排。
- 3、建立健全企业管理制度，保障资金投入，确保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落实。
- 4、加强区域环境的监测和管理。
- 5、加强水电站管理范围内沿岸陆域自然植被、动植物及水域水生生物的生存环境保护等。

预审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